

掬夢聽雨荷

唐
壺

新新主義愛情主義





现代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掬夢聽雨荷／唐影著．--第1版．--臺北市：
精美，1997〔民86〕
面： 公分．--（小說族叢書：509）
ISBN 957-716-770-5（平裝）

857.7

86004481

掬夢聽雨荷

作者：唐影

責任編輯：陳芳蘭

校對：陳芳蘭、許嘉真

出版者：精美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出版／發行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三三三號五樓

聯絡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三三三號五樓

電話：(02)2761-7622

傳真：(02)2761-7622 營業部／發行部 (02)2761-7623

郵政信箱：一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四段四號

電話：(02)2761-7622 營業部／發行部 (02)2761-7623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四段四號

一九九七年五月第一版第一刷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警字第6367號

本公司法律顧問：張國大律師、蕭華英律師、李永成律師

（本書通有缺頁，敬請到原書寄回更換）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電話：(02)2761-7622

地址：馬地亞路四號：五號出版社

地址：100 Kailuan Publishing Road #505-00 Singapore 240020

TEL: (65) 747-2000 FAX: (65) 747-8036

本書著作權經著作人授權發行，包含繁體字、異體字。

凡本書作物出圖片、文字及其他內容，均不得擅自複製。

仿製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否則一經查獲，必定送究到底，絕不寬貸。



或許是時機

或許是年齡；

兩顆心，

渴望愛情的心，

終於認真的承認彼此的需要，

儘管往後的路艱辛，

但可以確定的是，

不會再寂寞了。

那一朵荷

唐彭

塘荷是愛神的化身。

她的大花大葉，就是愛神婀娜曼妙的身姿。

夏日傍晚，滿塘荷花的清風細語，便是愛神吟唱的情歌。

情歌只唱給有情人聽。因為，情歌委婉，單用耳聽是不夠的。那最細緻、最微妙的音韻，還得用心聽，用靈魂聽，用生命聽，用自己那滿腔滿懷的愛情去聽。

愛波自有它自己的頻率，深情的人才校得正分貝，接收得到那來自愛情深處的音符。

就像多情的人才看得出塘荷一身愛神的風采一樣。

渾渾的傻眼是看不見愛神的。

荷花生在塘泥裏，長在晨露中，開花在彩虹下，結實在殘霞邊，然後，老

死在風雨後。

但是，荷花從來沒有後悔過。

為了愛，嬌荷的花瓣嬌紅純紫，嬌黃雪白的盡情綻放，捧著一顆豐滿的心房，在陽光下欣然展開；中空挺拔的荷莖，在綠波緩流裏破水而出，堅持期盼；脈絡縱橫，純厚棉軟，盡油飽脹，密生絨毛的轉大碗葉，黑紅的向天平伸，謙和的乘風載雨，溫柔的含住一顆滾圓的珠流，不忌抹去。

塘荷靜靜的依偎在山樹的池塘裏，享受她心愛的大自然用山風梳理她的髮，用山雨洗滌她的臉，用晨曦為她敷粉，用晚霞為她塗脂，

大自然是她的情郎，他們以永世的纏綿，譜下永恆的戀情。

於是，荷花見證了有山有水的愛情詩篇。

於是，那個白衫白裙的荷花女子，寫下了有笑有淚的愛情故事。

合力把同伴拋進了泳池，大笑了起來。花壇邊，有人在輕聲細語的談心；石椅上，一把吉他浮浮琤琤的彈著情歌。

不知何時，一對手牽著手的青年男女，已悄然立在園林中心的望月亭上。亭子裏一個燃起十八根彩燭的蛋糕推了出來。有人拍著手呼喚，「喂，吃蛋糕囉！」

大家都聚了過來，把長髮披肩的沈婷圍在中間。青春動人的沈婷穿了一身寬鬆的銀色褲裝，晶瑩的好像把天上的月光、星光都攏到身上似的。一雙黑黝般的眼眸，映著跳躍的燭苗，透出一股神祕的神采。

唱完了生日快樂歌，沈婷正要彎腰吹熄燭時，大家七嘴八舌的說：「先許願、先許願！」

笑盈盈的沈婷與身旁那個高個子、國字臉、戴著黑邊眼鏡的王明祥交換了一個會心的眼神之後，閉上雙睫，許下了一個屬於十八歲少女的心；然後，吹熄了燭火，燭煙嫋嫋，向星月送出一個青春的夢。

旁邊，坐在鞦韆上的沈啓明和陸家慈夫婦，心滿意足的看着他們的愛女那被烤肉

的熾火和同學的熱情重紅的雙頰。

「快看，婷婷像什麼？」

「哪……像我畫的白荷！」夫婦兩人相視一笑。

望月亭高高的矗立在大草坪的中央，羅馬式的拱門圓柱，擎起一方四簷滴水的綠瓦，亭裏燈火如銀，華光滿滿的畫出一個渾圓的月宮。

一羣歡暢的小嘴，吱吱喳喳的問：「王明祥、沈婷，你們是我們班上最早出國的人，日後，會不會也是最早結婚的人啊？」

王明祥的手，暗中用力緊握了一下沈婷的手，「這個嘛，還很遙遠，我還沒想過。」

大家的目光轉向了沈婷。

沈婷含笑地微闔了一下黑緞似的睫毛。「是啊，那麼久以後的事，現在怎麼知道呢？」

「喂，王明祥、沈婷，我看你們兩個，年年輪流包辦第一、二名，又從初一相愛到

卷二 夢 影

高三，你們一定要雙雙拿下博士學位，然後熱熱鬧鬧走上紅氈那端才過癮！」有人心急的哼出了結婚進行曲。

「欸——人家不能先結婚再拿博士嗎？這麼老土！」

「你還不是一樣老土，人家就一定要結婚嗎？」一個留馬尾、帶耳環的男生突然蹦出這麼一句，立刻，夜晚的空氣彷彿顫抖了一下，一絲詭異的感覺流竄在四周。

另一個粗壯的男生打圓場似地說：「王明祥，你情場、學校都得意，真讓人妒忌！唉，可憐的我啊——」故意裝出一副可憐相，旁人伸手拍了一下他的大頭，「李大頭，你不知道人比人氣死人嗎？」

接著，那邊有人開始噁噁了：「唉，天天盼望長大，原以為長大了就自由了，誰知卻有這麼多的別離等著我們，真有點捨不得！」

「來來來，人生得意須盡歡，莫使金樽空對月。來來來，讓我們為別離喝一口！」一個喝了三罐啤酒的男生，滿口酒味的說。

大夥兒也紛紛拉開了啤酒罐的拉環，齊聲喊：「乾！」

有一女孩求救的說：「可不可以不喝啤酒？我媽媽會罵人的！我喝柳橙汁行不行？」

「行！只要不喝奶瓶就行！」不知是誰調侃地說。

對面五樓一家住戶的窗簾撩開了，「今天閣子裏怎麼這麼熱鬧？」

「聽管理員說，是彩雲閣八樓三號的沈家女兒過生日，好像明天就要到美國去讀大學了！」他的太太說。



一大早，陸家慈幫著沈婷做最後一次的清點行李。難得沈啓明特別休假期在家，在她們母女忙得團團轉時略施援手。

「想想還有什麼東西忘了帶？」指著最後一個即將上鎖的行李箱，陸家慈問。

沈婷的眼珠四下一轉，停在書房窗邊牆上的那幅花卉小品「秋荷」上。

「媽，我可以把這幅『秋荷』帶去嗎？」

夢 沈啓明

「可以，當然可以。」

沈啓明幫忙拿下那幅「秋荷」，「我就知道婷婷的眼光獨到，什麼都挑最好的。」

「爸，你也喜歡這幅嗎？」

「是啊，妳媽畫荷無數，我最欣賞這一幅。」

「你怎麼從沒告訴過我，你最欣賞這一幅？」陸家慈似喜似怒的問。

「那年妳參加畢業畫展，畫的不就是一幅荷花嗎？」

沈婷從沒聽過沈啓明提起過去，「好浪漫囉！爸再多說些。」

「哎，二十年前的事，還提它幹什麼？」陸家慈淡淡的說，一邊把包好的畫平放在箱內，關上箱蓋上了鎖。

「媽，我一看到這幅畫，就會想起妳，想起妳每天寫畫、練字，想起妳握著我的手，教我提筆運氣。」雖是美言，卻飽含離情。

「那麼，婷婷，妳在什麼時候才會想起我呢？」爲了沖淡離情，沈啓明故意幽默的問。

「嗯——當我用錢的時候，我就想起爸爸。」

「你看看，多現實啊，把我說得一身銅臭！」

「不是銅臭，是成功！你本來就事業成功嘛！」

陸家慈端出一大碗雞湯說：「你們父女別聊了，吃飯吧！」

一家三口一起享用陸家慈精心烹調的家常小菜。

「我好像很少這樣自由自在的跟妳們聊呢！」

「本來就是嘛，爸你永遠都在忙！」

「現在良心發現了？可惜，婷婷就要走了！」

「婷婷，爸爸對不起妳們母女，我希望，我能有機會加倍的補償妳們。」

「爸，你只要說話算數，我走了，你一定要多陪陪媽媽。」

「我答應妳，我會永遠陪著妳媽，放心了吧！」

沈啓明轉頭看向妻子，陸家慈卻故意轉過頭去，「哪——這是妳最愛吃的芥藍花

菜，以後，妳就要自己照顧自己啦！」

第一卷 夢雨村

「我知道，媽。」沈婷黯然低眉。

「別難過，婷婷去唸書是好事，何況現在交通發達，婷婷放假可以回來，平時我們也可以去看她呀！」

「怕只怕，別難容易相見難！」陸家慈喃喃自語。

沈啓明突然朗聲說：「我記得家裏還有一瓶陳紹，這樣的遠行，怎能不喝酒呢！」於是，三個酒杯高高的聚在一起，琥珀色的瓊漿金光晃蕩。

飯後沈婷說她想開車出去繞一圈。

「要不要我們陪妳？」沈啓明問。

「不要，想一個人吹吹風！」

陸家慈聞聲，從廚房走出來，一邊用圍裙擦著手。

沈啓明輕攬陸家慈的肩膀，兩人站在門口，目送沈婷。

沈婷走到電梯前，轉過身對父母說：「我一會兒就回來！」

沈婷一路開著車，盡情奔馳在一片耀眼的陽光中。

天清氣爽，綠樹紅花，這個園林依山而建在市郊一座山坡上，居高臨下地一覽這個繁華都會的千種風情。只要在近處繞一圈，便穿越了林野秀色和商業中心。只要這麼匆匆的擦肩一過，就算是對這片生長的土地，做了最後一次巡禮。

在回家的路上，林蔭像傘影似的掛上了車窗，水靈靈的一片綠海中，有一隻拖著長尾的大蜥蜴，閃著一身綠油油的流光，刷地一下橫過路面，竄進草叢。

怎麼，蜥蜴也來向我送行嗎？這可是我去年曾經見過的那一隻？動物也有情，捨不得離人！

車子一路上行，轉一個彎，家就在眼前。彩雲閣在東，彤雲閣在西，像兩支白玉簪，插在青綠的山腰上。

經過欄門，沈靜熟練地，正要進停車庫時，突然一聲轟隆巨響，悶雷似的由山後急滾而來！

然後，一陣地動山搖，一種極低沉的撕裂、崩塌的聲音，直衝耳膜而來，撼人心弦；聲音不大，卻是一種撕開肉身、支解生命的震懾！只見塵土飛揚，遮天蔽日，一片

渾沌，幾分鐘後，才萬籟俱寂。

呆若木鷄的沈婷，剎那間失了魂，腦子裏一片空白。

待沈婷回過魂來，她聽到自己粗重的呼吸和怦然的心跳後，她才意識到，世界依然存在，只是，彩雲閣塌了！

整座十五層樓高的彩雲閣，齊著地面，硬生生的斷裂，面向草地，直直的正面倒下，牆推垣傾，深陷十尺，活活埋進泥地裏！

彩雲閣塌了！

突然，爸媽含笑並立的僵影，浮現在沈婷腦際！

顧不得危險，沈婷推開車門，發瘋似的大叫：「爸爸、媽媽——爸爸、媽媽——」

沈婷淚如雨下，狂奔到塌樓邊，伸出雙手，一把一把的挖掘泥沙。

「樓塌了！樓塌了！」管理員來了，清潔工來了，路人來了，住客來了，整座彤雲閣的住戶都來了，帶著一張張驚嚇得發白的臉，圍在倒塌的彩雲閣前。

有人過來攙住沈婷的肩，想扶沈婷起來，但她像個毫無意識的機器人似的，不停地

掙扎、頑抗的拒絕，只是一味的哭，一味的挖。直到哭聲變成了乾號，手指全都露出血。

不久，救傷車來了，消防車，警車和軍車都來了，大夥忙成一團，都急著救人。沈婷無意識地呆坐在地，眼神空洞，眼前的一切，彷彿對她都不具任何意義了。



機場是個無日無夜的地方，一天二十四小時，上演著多少的人間離合。

黝黑的大理石地板光可鑑人，偌大的候機室裏，擠滿了遠行和送行的人。

王明祥被父母、妹妹和一大堆的同學好友包圍在離境室的人口。王明祥一直焦急的望向大廳那頭的自動玻璃門。

沈婷還沒來！

王明祥的父親又看了看手錶，「時間到了，怎麼沒來呢？」

「塞車也不會遲到這麼久啊！」王明祥喃喃的回答他父親的話。

聽雨荷
指人

「怎麼樣，明莉，打通了沒有？」王明莉從電話亭那邊跑過來。

「沒有，還是打不通，根本沒有人接聽！」王明莉額上滲出了幾顆汗珠。

「怎麼辦？廣播又在催人了！」

「不能等了，上飛機吧！」

「不，爸，我不去了，我要等沈婷！」大家都吃驚的面面相顧，望著王明祥。

「不行，你一定要去！你現在就上飛機！」

王明祥正想說什麼，王爸爸已伸手推他轉身入室，「沈婷的事，我會替你辦，我馬上就到她家去找她，改天，我負責把她送上飛機，好不好！」

王明祥還要掙扎，王媽媽也在一旁推推：「去吧！聽話！我們一定去找沈婷！」

在大家的簇擁下，王明祥走到了入口處，匆忙中，把眼光射向妹妹明莉，「明莉，妳去找沈婷，看她為什麼沒來？」

「我會的，你放心！」

這時王明祥已被後面的旅客推著走了進去，但他還不死心，又回頭大叫，「明莉

……打電話給我……寫信給我，告訴我發生了什麼事！」

「我知道，我一定會打電話給你……」

做了半輩子小學校長的王爸爸，爲了沈婷的失約而生氣，一語不發的開著車。

王媽媽一心在懷個兒子走得太匆忙，竟忘了提醒他注意自己敏感的鼻子。

王明莉靜靜的坐在後座，腦子裏滿是哥哥焦急的臉容，她左思右想也不明白沈婷爲什麼會臨陣失約。

「媽，我覺得哥哥好可憐啊！」

「有什麼好可憐的！我早就說過，沈婷那個女孩太嬌生慣養，不知天高地厚，有事不能來，也該打個電話通知一聲！明祥居然想爲了她不上飛機！」王爸爸怒氣未消的說。

「哎，到底是怎麼回事，我們還不知道，你生氣也沒用，反正明祥也上了飛機，我們到沈家去看看就知道了嘛！」王媽媽又哄又勸的說。

不用到沈家，在離沈家幾百尺外的山路上，遠遠的就看見了那邊一團混亂、吵雜，

夢前

既熟悉又陌生——一樣的山林秀色，卻透著一股說不出來的詭異。

車行越來越近，聚集的人羣就在前面。

「老爸，你看，前面好像發生了什麼事。」

「情況不對。」王爸爸雙眼聚光似鷹。

「啊，媽，妳看——」王明莉一聲慘叫。

「彩雲閣倒塌了！」王媽媽的聲音在顫抖。

王爸爸大步跨出車門，直往人堆裏鑽。然後，然看見一座巨大的高樓竟然半埋在前！

「媽，沈婷姊會不會死了？」王明莉怕得嘴唇發白。

「什麼？死？不會的……」王家夫婦急忙在人羣中搜尋，希望有奇蹟出現。

突然王媽媽看見了一個纖瘦的女孩，頭髮散在白衣白裙上，十隻手指流血，整個人失魂的癱在泥地上。「沈婷——」王媽媽跑過去，彎腰攙住了沈婷的頭。

王明莉蹲下身，抱住沈婷的肩，哇地一聲哭了起來。

死了似的沈靜，靜靜的轉頭，看了看王媽媽和王明莉，連嘴角都沒有動一下，只有充血的眼睛還活著，一臉污黑的淚痕……

「媽，我覺得洗腳好可憐啊！」

「嗯，這孩子一向嬌生慣養，以後，教她怎麼辦呢？」

「我要打電話給哥，告訴他沈靜妹的事。」

「不准！」正在駕車的主爸爸斥聲：「誰都不准告訴明祥，讓他安心唸書。」

龍馬行

* 第二章 *

各種重型機械和駕駛員，停在外圍二十四小時待命。

塌樓現場被繩索圍起。高電量的探照燈居高臨下的照透每一個角落，白慘慘的光芒，不許任何一磚一瓦私藏一分一毫的黑影。電視攝影機來來回回的拍攝每一張木然的臉。

爲了避免傷害塌樓裏或許尚存的活口，所以不考慮動用機械。

但爲了爭取時間，搜救人員只能一鏟一鏟的穿牆鑿壁，小心救人。

夢 而待

這時，救難專家做出手勢要求眾人保持安靜。他們一臉凝重地敲出鑼魂，然後，充滿希望的等待那來自某一處斷垣、某一處廢墟的回應。

屏息以待的眾人，靜到連吐氣都不敢大力，靜待著一種來自盤古開天的生命的呼吸。

終於有了回聲，「叩、叩、叩……」，有人活著！嘩地一聲，人羣轟然爆出一聲震天動地的歡呼，「有人還活著，有人還活著！」

救難隊伍對準了方位，開始朝聲音來處挖了過去。

矯健的警犬，牽引著救難隊員，來回在廢墟上踱步，走了又回，踟躕不去。救難隊員趕快就地畫下記號，招來兵工。這裏有人，從這裏挖下去！

先進的探聲器，移過了每一個角度、每一個方位，探測粗糙厚壁之下最微弱斷續的呼吸。探聲器的螢光幕一直文風不動，直到在第五層的方位上，螢幕的直線有了顯著的曲折，顯示了生命的悸動。於是，鋼鋸電鑽開始了頑強的搜尋！

三天三夜過去了，受難者的家屬已被心靈與肉體的雙重煎熬折磨得不成人形。雖然

有善心人士每天送飯來給他們充飢，但是，還是不時有人休克昏倒，抬上守在一旁的救護車。警方協助倖存的受災戶離開現場，找地方安歇，但對大多數的人來說，彩雲閣就是他們的家，彩雲閣倒了，救他們到哪裏去呢？更何況，每一分鐘都是一個希望，他們深信他們的親人會在下一分鐘被平平安安救出。平平安安的與他們團聚。

三天了，陸家齊都沒睡好覺，一闔上眼，就看見姊姊家慈遠遠的走過來，對著他幽幽的說：「家齊，我好冷。」幽幽醒轉的家齊，總是起來點菸，獨坐窗前，直到天亮。平日嘮嘮叨叨的美鳳，這幾天一聲也不出的把孩子打點好，輕手輕腳的剪裁縫紉，連電視聲也調到最小。

呆坐的家齊，心裏像演電影似的，一遍又一遍的重演他跟家慈的過去。姊弟倆在父母相繼死於戰亂之後相依為命的種種片段。家慈愛繪畫，自己醉心文學。這些年來，姊弟倆雖因各自有家庭，以致來往不其頻繁，但到底是同一個娘胎的手足，是彼此唯一的

親人，心靈上的密切關係是不需要什麼表示的。

家慈這麼好的人，連一隻螞蟥都不忍踩死，怎會遭逢這樣的不幸呢？家慈不會死，家慈一定還活著！

陸家齊連忙起身，就帶著滿臉的崩潰子，開著他的計程車，趕到了影閣。只見救難隊還在徹夜工作，向駐守的警察詢問情況，回答仍是那句老話：還沒救出人！

失望的陸家齊走到不遠處矮樹下，東倒西歪的墊著報紙席地而睡的人羣中，找到了蜷在一邊的沈婷，她抵著嘴，皺著眉，睡得好不辛苦。

陸家齊又心疼又無奈的蹲下身，看著自己心愛的外甥女那張憔悴的臉。好久好久，直到他再也忍不住淚流，又怕吵醒沈婷，只好捂嘴起身快步離去。到了中午，他才又飛車趕到了影閣。

手上提著一瓶礦泉水，陸家齊來到了沈婷面前，「婷婷！」

沈婷正低頭吃著飯盒，一聽見有人叫她的名字，抬頭一看，是陸家齊，立刻眼眶一熱。這世上叫她婷婷的人能有幾個？自從爸媽出事以後，舅舅陸家齊成了她唯一的親

人。舅舅每天都來看她，都要沈婷到他家去住，舅舅也一直在告訴沈婷，爸爸媽媽不會死，爸爸媽媽一定會被救出來！

烈日下，無風無雲，晒乾了大地，燃起絲絲焦煙，迷漫了人們的雙眼，也迷漫了人們的意識。

恍惚中，沈婷又看見爸媽含笑並立的身影。

想起爸爸問：「要不要我們陪妳？」

「不要——」

沈婷打了一個寒顫，為什麼我說不要？如果我說要，那爸媽就會跟我一起去兜風，爸媽就不會留在家裏，爸媽就逃得過災難，就不會死！

誰說爸媽死了？爸媽根本沒有死——沈啓明、陸家慈含笑並立，「婷婷，我們回家了，我們散步去了，害妳擔心了！」

看見爸爸笑盈盈的迎面走來。沈婷高興的伸出雙手，想去擁抱走過來的爸媽，仔細一看，卻什麼也沒有！看了一眼左右空空的兩手，沈婷死命的糾起自己的頭髮，好像不

0000000000

知痛似的喃喃自語：是我害死了爸媽，是我害死了爸媽！

沈婷把雙腿猛地伸了出去，不想差點踢到走過的女人的腳。女人戴著深黑色的眼鏡，薄施脂粉，面無表情。她身後跟著一男一女兩個青年，黑鏡束服，冷峻而高貴。

他們走到繩索的邊緣，默視良久，偶有交談，也很簡短。後又到值勤警察臨時搬到樹下的辦公桌前，向警察問起什麼，警察搖搖頭。經過一番比手畫腳後，警察打開簿子，為他們查住戶名單。

沈婷聽到警察說：「八樓三號是……」，沈婷立刻豎起耳朵，「是沈啓明夫婦。」女人的臉抽搐了一下，回頭示意，那年輕男子掏出一張名片，女人把名片交給了警察，說：「如果有什麼消息，請你立刻通知我。」

「妳是……」警察奇怪的問。

「我是沈啓明的太太！」

說完這句話，那女人轉頭就走，後面那個年輕人快步追上她，攙著她一起走向停在不遠處的一輛銀灰色的豪華轎車。

靠在樹下的沈婷，像被黃蜂螫了似的全身打了一個冷顫，耳朵裏嗡嗡作響。

什麼？沈啓明太太？她？

八樓三號不正是我家嗎？

沈啓明太太不是陸家慈嗎？怎會是她？

她胡說！她一定是開玩笑！

然而，他們的表情多嚴肅，不像是開玩笑！

那麼，他們一定是弄錯了！同名同姓，對，一定是同名同姓！

噢，這原來是一場誤會。

沈婷想要向那女人說清楚這個同名同姓的誤會，證明沈啓明太太是陸家慈的事實！

沈婷猛地使力站起身來，眼前突湧上一片黑浪，腳下一個不穩，差點昏倒，她只得

扶住樹幹，定一定神。

待張開雙眼，已看不見那輛銀灰色的豪華轎車。

傍晚，陸家齊和陳美鳳夫婦來了。這是陳美鳳第一次來，她把兩個孩子托給鄰居照

顯，還特別做了燕窩來給沈婷喝。

沈婷急拉住陸家齊問：「舅舅，我今天看見一個奇怪的女人，她說她是爸爸的太太！」

「這……這，沒這回事！」陸家齊好像口吃了。

看見舅舅為難的樣子，沈婷忽然緊張了起來，「舅舅，你一定要告訴我真話。」

「告訴妳什麼？」

「告訴我，爸爸，是不是還有另外一個太太？」沈婷鼓足了勇氣問出。

「我、我……」

看著沈婷認真的樣子，陳美鳳油油的接了口：「婷婷，不瞞妳說，不是你爸爸另外還有一個太太，而是妳爸爸本來就有一個太太！」

「美鳳，妳不要亂說！」陸家齊厲聲斥說。

「好好好，不說不說。」陳美鳳覺自討沒趣的閉上嘴。

「舅舅，舅媽說的是真的嗎？」

「婷婷，小孩子不要管大人的事！」

「我已經不是小孩了，我親眼看見了那個女人，她說她是沈啓明太太，舅舅，你告訴我，這是真的嗎？」

陸家齊沉默不語。

沈婷婷打了敗仗似的悲哀。「那，舅舅，媽媽知道嗎？媽媽知道爸爸有太太嗎？」

陸家齊仍然不語。

陳美鳳忍不住說：「當然知道了，要不然也不會躲在這裏，也就不會遇上塌樓了！」

「沈婷，這件事以後再說，妳不要胡思亂想，自己的身體要顧好，我們先走了。」

陸家齊氣呼呼的拉妻子就走，陳美鳳一邊走一邊喃喃的說：「報應，這真是報應」

沈婷突然覺得有條毒蛇鑽進了她的身體，吃空了她的五臟六腑，她從沒有過這種全然空虛的感覺。她還有什麼呢？她什麼也沒有了。

031 聽雨荷

沈婷

就在幾天前，她有爸媽、有家庭、有前途、有夢想；如今，她全失去了；甚至連對爸媽的信心也動搖了。

原來爸爸騙了媽媽，爸媽又騙了她！

原來爸媽是那種男女，那麼，自己是什麼？私生女？

沈婷想著想著，一種不能接受事實、又不甘受騙的感覺，引發了她心底的憤怒，她心神俱失地一步步的離開了彩雲閣。

「煞——」地一聲，就在下山路的拐彎處，因沈婷突然閃出，一輛雪白的豪車正駛上山路。還好來駕駛機警，一個緊急煞車，沒有釀成意外。

車上的人急忙下車，扶起跌坐在地上的沈婷，連聲問：「妳沒事吧？小姐，下次走路一定要小心，不看路是很危險的。小姐，有沒有哪裏不舒服？要不要看醫生？不要哭，妳的家在哪裏？我送妳回家好不好？」

回家？我根本無家可歸。沈婷的心無端端的被這個陌生人刺了一下。

沈婷甩開了他的攙扶，一瘸一拐的往下走。

沈婷抬頭看了這個高大的年輕人一眼，收下名片，「我沒事，沒有受傷，你不要管我，讓我一個人靜一靜。」隨即轉身不理高君彥，往山下走去。

沈婷雖然不喜歡孫叔叔，但是，總覺得他是個神祕人物，他來無影，去無踪，喜歡來的時候才來，該走的時候就走。至少，沈婷就不太明白他的底細，只知道孫叔叔是做國際貿易的，風度翩翩卻沒有結婚；他可以來半天，只爲了看陸家慈作畫，或者陪沈婷做功課；他也很會做生意，常把陸家慈的畫作拿去畫廊展覽。

夢雨

沈婷

這是彩雲閣倒塌後的第四天，現場已經微微傳出了屍臭，每一個人心情都愈來愈沉重。連日來的恐懼、憂慮、自責再加上那位自稱是沈啓明太太的女人所帶來的困擾，使沈婷幾乎快要精神崩潰了。

就在這個時候，孫茂林來了，看得出他大概是剛下飛機，便匆匆趕來的。

孫茂林拖著病懨懨的沈婷上了車，硬把她載到了市中心的鳳凰酒店頂樓一間客房，望著頭髮打結、一身黏濁的沈婷說：「婷婷，妳現在什麼也不要想，妳只需要好好的睡覺！」說完之後，他反手鎖上房門，只留下一句話，「我等一會兒再來！」就把沈婷一個人留在這清淨潔白的小天地裏。

沈婷一見柔軟的床褥，整个人崩潰了似的癱了下去，睡了長長的一覺後，等到睜開雙眼，她幾乎想不起自己身在何處。

望向窗簾外隱隱約約的光線，才慢慢記起這些痛苦的日子。

一個人靜靜的想了很久，直到眼角滴下了眼淚，才慌忙起身，想去盥洗。一眼看見桌上放了幾件摺疊整齊的新衣，心裏立刻明白，這都是孫叔叔為她準備的。

沈婷洗淨了一身的污垢，穿上鬆軟的恤衫長褲，站在鏡前凝視自己蒼白的臉，感覺生命對她已失去意義了。

這時，電話響了，是孫茂林叫沈婷到五樓的餐廳去吃飯。

沈婷漠然的坐在桌邊，孫茂林一邊勸她多吃一點，一邊頻頻替她換菜。

「孫叔叔。」沈婷抬眼開口。

「嗯？」

「你知道爸爸還有一個太太嗎？」沈婷問得很平靜，孫茂林卻吃驚的呆了一下。

「妳聽誰說的？」

「我親眼看見了那個女人。」

面對著沈婷逼人眼神，孫茂林只得說：「妳父親做的事一定有他的道理，妳不要

位在市中心有個顯貴富豪雲集的住宅區，此區在第二十二路的巷底，一家種著一排藍松的木院裏，午后的陽光，像萬千條銀魚似地潑灑在房前的泳池；銀光閃閃正好對比出深宅大廳裏的暗沉和靜謐。

沈駿和沈蓉兄妹，正有一句沒一句的說著一些陳年往事。

「沈蓉，你記得嗎，爸爸有一次從二樓的鷹架上跌下來，結果竟沒事！」

「還有一次，一輛載沙的卡車失控，從斜坡上衝下來，爸爸趕忙滾向一旁的草堆，還不是平安度過！」

那時候，家境狀況不好，李麗華全力投入協助沈啓明創業。很多時候，反倒是沈啓明忙裏偷閒的陪著孩子下棋、打球、一起跑步、一起釣魚。常常，當他們跑步回來之時，李麗華早已準備好了香噴噴的飯菜，而自己卻坐在一旁趕算公司的帳目。

李麗華是一個美貌與智慧兼具的妻子。她出得廳堂，入得廚房，她能把外邊的生意、家裏的衣食照顧得妥妥當當，自己像個鐵人似的，從不喊累，永不言休。

直到後來眼見丈夫的事業越作越好，她才逐漸把生活重心放在家務及子女身上。

成功爲這個家帶來風光的同時，陰影也悄悄的爬進了門簾。

不只是沈家夫婦太忙，使這個家變得冷淡；不只是沈家子女長大，使這個家變得寂靜。一定還有什麼原因，悄悄的吞蝕了這個家的歡樂。

「我真希望爸爸是出國開會去了，或是出海釣魚去了，說不定，等一會兒，爸爸就回來啦，那我們又可以闔家團圓了！」沈駿用充滿期待的口氣說。

「只要爸爸回來，我一定什麼都不計較，一家人快快活活的過日子！」

沈駿低聲的說：「爸爸爲何要和那個女人……」

「狐狸精、害人精，全世界那麼多男人，爲什麼一定要找上爸爸？」沈蓉越說越氣。

「好了好了，不要吵了！」坐在窗前，看著窗外台上的綠葉，眉頭緊皺的李麗華，低聲輕斥。

頓時，空氣又恢復了安靜。

沈駿、沈蓉都閉上了嘴，心裏卻有好多話，不知怎麼說出口。他們恨陸家慈，固然

夢，
沈明軒

是心痛爸爸，可是，他們更加心疼媽媽！他們都明白媽媽爲了爸爸，爲這個家付出了多少，他們不了解，有了美麗能幹的媽媽，爸爸還不滿意什麼？

只是，爸爸到底是爸爸，譴責的話，怎麼也說不出來。而媽媽，近在眼前，卻像遠在天涯，一些安慰的話，幾次想說，又無端端的吞了下去。

他們習慣媽媽安慰他們，卻不習慣安慰媽媽。

寬敞的大廳一下子靜了下來，過了好久，李麗華轉過頭來，對沈駿說：「阿駿，通知阿杰，要他立刻回來。」

就在這個時候，門鈴響了，管家福嬌開了門，高君彥和高海棠一前一後的走了進來。

兩人向李麗華請安，說父親今天有事，明天會來探望，他們請李麗華不要太難過，吉人自有天相，相信沈伯伯一定會有好消息的。

誰不是這樣說呢？即使是謊言，也得自欺欺人一番。只要一天沒有找到沈啓明的屍體，就一天有希望。

李麗華淺淺的謝了他們的好意，起身回房去休息。

看著李麗華沉重的腳步，真使人擔心她單薄的雙肩，受不得了這沉重的打擊？四個自小玩到大的年輕人，來到泳池邊樹蔭下。

「事情實在發生的太突然了，二十年都風平浪靜，一爆發就驚天動地！」沈駿咬牙切齒的說。

高海棠連忙握住沈駿的手，勸他不要這麼激動。

沈蓉接著說：「爸爸發生意外當然是不幸，可是，事情是發生在爸爸去找那個女人的時候，這是不是咎由自取呢？不要說別人會怎麼看我們，連我都不知道該怎麼說！」沈蓉邊說邊紅了眼圈。

接著是一陣沉默，還是高君彥開了口：「喂，沈駿，我昨天到彩雲閣現場前前後後看了一圈，我覺得，除了建築物本身的結構規畫不足之外，現場坡地常年受到雨水侵蝕所造成的土蝕，和坡後新開發的建屋工程大量伐樹所產生的環境破壞，都有連鎖性的關連。我打算寫一篇研究報告，發表在建築師年刊上，好提高各地同業對環保變數的設計

第三卷 夢

考慮，避免災難重演。」

「還是你想得周到。」沈曉說。

沈蓉一邊抹淚，一邊對高君彥說：「高大哥，我贊成你的做法。」



彩雲開傾倒至今，已足足十一天了。

經過十天的救援後，已傳出屍臭。專家估計，已經不太有活口存留的可能。於是，在各方開會討論之後，決定採用重機械怪手，進行挖掘和清理的工作。

一時之間，轟隆轟隆的引擎聲，響遍了山林。粗大厚重的鐵柱石板，都像河沙海泥似的不堪一擊。一鐵斗一鐵斗的斷瓦殘牆被剝了下來，站在機械巨人身旁的渺小的工人，只能在一剝剝的沙石廢墟中找尋屍首。

陸陸續續發現了人跡。

挖到彩雲園的最底層車庫時，發現了驚惶中逃向停車場，準備取車逃生的幾條屍

體。

其中最使人震撼的是，有一對中年夫婦，相擁臥倒在一個一根大柱子支撐著沒有坍塌的角落。在那一個寬闊的足夠容身的洞穴裏，他們毫髮無損的攜手飢渴而死。抬出來時，醫生鑑定他們，他們堅持了十多個黑暗的日子，竟在光明來臨之前，不支而去。

消息傳遍了現場，使千萬人動容。

多麼令人悲痛、多麼令人惋惜、多麼令人動容！

經過查驗，證明他們是住在八樓三號的沈啓明、陸家慈夫婦。

這時，突然一個身穿素服、戴著黑鏡的年輕男子，沙啞的阻止人們圍觀、拍照。他大叫：「我是死者的家屬，我們拒絕一切的報導！喂，請你不要拍照，否則，我會砸爛你的照相機！」

然後，幾個工人快手快腳的把裝男死者的黑色屍袋抬上了醫院的救護車，男人也登上了停在不遠處豪華的汽車。

沈婷從一片混亂中回過魂來，撲身跪倒在陸家慈屍身旁。搬運工人催促沈婷起身，

沈

沈

沈

陸家齊和孫茂林一左一右的勸說沈婷。沈婷哪裏肯聽，不斷拉扯套在陸家齊身上的屍袋。戴著口罩的工人一言不發的抬走了陸家齊，只留下沈婷哭倒在舅舅陸家齊的胸前。在陸家齊和孫茂林的奔走協助之下，很快的在市郊的山上買了一塊向陽的墳地，並且在山腳下那間小小的靈堂裏，為陸家齊安排了個簡單的葬禮。

沈婷的同學都來了，王明莉也來了，帶來了他爸爸、媽媽的問候，還問沈婷有什麼需要幫忙的地方。其實王明莉曾到影雲閣現場去了好幾次，每次都帶了她媽媽準備的食品和衣物，沈婷心裏很是感激。

沈婷叩了頭後，久久伏在地上泣不成聲。直到陸家齊上前來攙她，她仍是低低的哀泣：「媽，妳跟爸就這樣走了，你們不管我了？你們教我怎麼辦？你們為什麼不帶著我一起去？爸媽，我寧願跟你們一起去，我不要一個人留下來！爸媽，是我不好，我不該一個人出去的。媽，妳怎麼樣罰我都好，千萬不能丟下我！媽，妳告訴我，我該怎麼辦？媽……」

孫茂林拉著沈婷說：「婷婷，不要哭，妳可以跟我住，我的家就是妳的家！」

陸家齊也說：「是呀！婷婷，聽孫叔叔的話，快起來，你這樣子，你媽在天之靈也不能安息呀。婷婷，沒有了父母，妳還有舅舅，還有孫叔叔啊！」

沈婷最後還是選擇了住到舅舅家去，因孫叔叔時常出遠門做生意，想來也不太適當。

陸家齊的家在一棟五層公寓的一樓，前後都有一塊小草地，給樓上樓下的孩子們玩耍。正面窗下掛了一塊洋鐵皮招牌，寫著「仕女洋服」，陳美鳳除了理家帶孩子之餘，也接點家庭洋服做，生意相當不錯，常常忙得不可開交。

看見丈夫帶著外甥女進門來，陳美鳳連忙放下手中的針線，笑著端上一杯冰水，上下打量著這個一向嬌生慣養的女孩，心裏不由得生起一絲憐憫。

飯桌上準備著早餐，孩子們先吃完了已經上學去了。沈婷吃得很少，也很少說話。陸家齊幫她準備吐司夾蛋，叫她就把這當成自己的家一樣。

「妳知道，妳舅舅就妳媽一個姊妹，本來兩家人應該多多走動的；可是，你們家有點有勢，我們實在不敢常去打擾。這下可好，反而因此拉近了距離……」

沈雨荷

「美鳳，妳胡說些什麼？」陸家齊低斥他的妻子。

「啊，我，」陳美鳳大概也覺失言，「我的意思是，現在我們是妳唯一的親人，這兒就是妳的家。」

「謝謝舅母。」沈婷小聲的說。

飯後，陳美鳳搶著不讓沈婷洗碗，陸家齊把沈婷帶進後面的一間空房，「妳就住這間房吧！裏面存放的都是妳媽的東西，我們平時也很少來這裏。」

沈婷環顧四周，房間還算乾淨，有張床及一邊靠牆壁立著一個大大的櫥櫃。沈婷輕輕的坐上了床，像在自己家裏一樣的把腳縮了上來，靠著牆壁閉上眼睛。

陸家齊也輕輕的帶上了房門，退了出去。

好久，沈婷才睜開眼睛，下了床，打開木桌的抽屜，發現都擦拭打掃過，再走過去，拉開櫥櫃的抽屜，看見一捲一捲的畫作，打開一張，原來是媽媽畫的畫！

沈婷一驚，噢，難道這是上天的安排？媽媽走了，只留下了這些畫作陪我！

沈婷輕撫畫卷，眼淚涔涔而流。

直到聽見門外舅舅的計程車發動的聲音，知道舅舅又出去做生意了，沈婷才如夢初醒的跌坐在床沿上。

腦子裏一片空白，就像她的處境一樣茫然。

她告訴自己，要好好的想自己的未來，可是，又不知從何想起。以前什麼事都有媽媽替她設想，可以商量，如今，沒有了媽媽，沈婷變得無所適從。

她無助的玩著手邊皮包上的搭扣，有一下、沒一下的打開又扣上、扣上又打開。把皮包裏的東西全都倒在床上，再一件一件的整理。

家都沒有了，大門鑰匙只能當紀念了。

明天去把車開回來。

護照，是的，她原是要到美國去唸書的，王明祥在那兒等著她。

錢，美金、匯票、旅行支票，還有一疊錢是孫叔叔塞給她的，另一疊是舅舅給她的，自己銀行戶口裏大概還有一點錢。

噢，還有一張小紙條，是沖洗照片的收條。記起來了，她臨走前特別和爸媽到幾處

~~~~~

~~~~~

013

常去玩的地方拍了照片留念。

沈婷立刻從床上跳了下來，開門出去。對著正在縫衣服的舅母說了聲，就頭也不回的奔了出去。

趕到了沖洗店，取了一包照片，站在相館櫃台前，雙手微抖的一張一張翻看那些彩色照片。

那照片裏的人，是那麼快樂的擁著、笑著，那些鮮活如昨的人與事，今天卻已經死了！

沈婷止不住淚流，引得店老闆好奇的問：「小姐，妳是不是身體不舒服？」

沈婷生怕自己忍耐不住，會當場號啕大哭，只得像逃犯似的逃離了那個一臉不解的老闆的視線。

回到舅舅家已是傍晚了，舅母和孩子們正在吃飯，沈婷推說不餓，就躲進了自己的房間。

在昏黃的燈下，她一遍又一遍的看著那些照片。

照片中，沈靜蘭和陳家慈並肩站在一道彩虹色的欄邊，她還記得，她說：「爸，媽，來，我給你們照一張！」

爸爸說：「又不是我們要出國，應該我給你照呀！」

媽媽也說：「我們倆照什麼？要嘛妳也過來一起照！」

沈靜說：「不，爸媽你們也照一張留念嘛！」

爸爸說：「好好好，我們就好好的照一張合照，給你留念！」

沈靜的身體突然抖了一下！

給我留念？難道爸爸早就知道這是一張給我留念的照片！

沈靜緊緊的把相片貼在胸前，舉起雙膝，倚牆而坐，陷入沉思。

然後，她起身坐在桌前，攤開紙筆，開始寫信。

明祥：

你好嗎？很抱歉那天我不能如約和你一起赴美，只因為，在這裏，我家，

047 夢

沈峰

指

我爸媽，發生了……

沈婷很想告訴王明祥她這些日子來所有的遭遇、痛苦、驚嚇和折磨，但是，她是不敢回憶那些慘痛的經歷，她竟然寫不下去。

最後，她只好簡單的寫了幾個字給王明祥。

明祥：

你好嗎？很抱歉那天我不能如約和你一起赴美，我還有一些事要辦，等一切辦妥，我會盡快赴美。一切面敘。

沈婷

* 第三章 *

連日來的操勞與憂傷，彷彿把李麗華的風采與艷光搓洗得褪了一層顏色。她還是梳著一頭漂亮鬆曲的短髮，她甚至穿上一件貴氣十足的深藍色的洋裝，坐在她喜愛坐的單人黑皮沙發上，但是，她突然間老了許多，額頭眼角竟然爬出了幾條皺紋。

沈杰一進門，一個箭步竄到媽媽的身前，大叫一聲媽，母子倆就緊擁而泣。

沈杰一邊哭一邊說：「媽，對不起，我回來晚了。」

李麗華輕拍兒子的後背，連聲說：「回來就好，回來就好。」

沈
明
的
婚
禮

「媽，爸爸他，怎麼會這樣呢？為什麼會這樣呢？」

「我也想知道為什麼，」李麗華說：「結婚三十年，我什麼苦沒挨過，最後，你爸爸竟然就這樣跟別人去了，一句話也沒有留下！」

沈杰突然掙脫了母親的擁抱，大聲的說：「都是那個狐狸精害死了爸爸，看著，我絕不會放過她的！」

第二天，艷陽交熾，樹梢無風，這是沈啓明出殯的日子。

靈堂裏一片花山花海，白色的百合、黃色的菊花、黃色的玫瑰，把沈啓明含笑的故大相片擁擠得又莊嚴又淒涼。

政界、商界、工程界、教育界、婦女界以及同學會、校友會的朋友都來了，遠地的鄉親們也都趕早而來。人人都為這樣一位俊彥幹才的英年早逝而惋惜。

孩子們的同學、同事、朋友也來了，齊齊為他們尊敬的沈伯伯燃上一炷清香。

婦女會的會員們更是端然靜坐，為她們主席李麗華的痛失夫婿致哀默禱。

但是，總在某個牆邊某個角落裏，有人眉來眼去的私語一番：「真看不出來，平日

「不要嫁上香，嫁不配來上香！馬上滾，馬上滾！」

沈杰的吼聲未停，已經上來了幾個大漢，他們連扯帶拉的把沈婷往外推。

這時，高君彥大步走了過來，「不要這樣！」他攔開了那幾個大漢，輕輕的護著沈婷走到門前，他說：「沈小姐，這裏不適合嫁來，妳還是回去吧！」

沈婷默默地走下台階。她向前走了幾步之後，回轉過身，一言不發的緩緩下跪，就在一片耀眼的陽光下，遙對靈堂裏沈啓明的遺像，恭恭敬敬的叩頭行禮。

其他的觀望的眼睛裏露出了既同情又好奇的神色。

沈婷臨走之前，對高君彥投以一瞥。

在與沈婷的眼光對視的瞬間，高君彥肯定的記起，她就是那個在彩雲閣山路上遇到的女子，那個差點撞上他的汽車、失魂落魄又飄然遠去的女孩。

※

※

「像什麼話！簡直太過分了！那個小賤人，居然還敢上靈堂，破壞爸爸的喪禮！」

沈杰一邊踱步一邊罵，額頭的幾根長髮也因用力過度而掉了下來。半邊臉都腫脹，雙眼的眼光被分割得又凌厲又冷峻。

「我真沒想到她會來！」沈蓉說。

「外邊的謠言已經夠多了，她的出現，好像是故意來證明一切的樣子！」沈駿也說。

「不懷好意！」沈杰的右手揮舞得像個音樂指揮家。「噢，是了，她的出現是爲了分遺產！媽，她一定是知道爸爸很有錢，就趕來爭遺產的！」

沈杰看了大家一眼，又繼續說：「這個女孩子的媽媽害死了爸爸，現在她又想來害我們！媽，我們千萬不能給她機會！」

像一尊精緻的雕像似的李麗華，清了清喉嚨，說：「阿駿，你去通知各股東，後天上午十點鐘，召開臨時會議。」

「是，媽。」沈駿起身去安排一切。

事
雨
後

安達建築公司是一幢十層樓的建築，結構簡單，裝潢平實，主要是因為老闆沈啓明是個務實的人，不喜歡誇耀。尤其在近幾年裏，建築業在世界性的經濟不景氣下，走勢疲弱，公司講求的是信譽與能力，外表也就不那麼重要了。

上午十點，在一道厚實の木門裏，眾董事們圍坐在橢圓形的會議桌旁。大家都面色沉重，憂戚滿臉。董事經理遇難身亡，將會給公司帶來怎樣的影響，大家都十分關心。主席李麗華端坐在長桌的一端，她強忍淚水的說：「請大家放心，安達建築公司是亡夫一生的事業，我一定會讓安達公司繼續經營下去。」

大家都點頭稱是，放下了心頭大石。

李麗華拉著又要大家推舉新任的董事、經理。這些股東們當初都是跟著沈氏夫婦一起打天下的老臣子，對沈家都有一份深厚的恩情。如今也都年事漸長，於是，都順水推舟的推舉沈駿接任。

事實上，沈駿是專業工程師，又在交通運輸了五年，他還是個適當的人選。

李麗華又乘機建議趙沈杰進入董事會學習，大家也無異議。

接著，大家議決公司的業務方針不變，不過，爲了讓沈駿、沈杰適應環境，公司暫時不要承包大型的工程。

接著，李麗華、沈駿、沈杰、沈蓉一家四口，留下來會見公司的律師和會計師，商討沈啓明的股份、職權、財務的處理和轉移問題。

在律師和會計師的建議之下，決定凍結沈啓明所有的銀行戶口，停止一切的業務往來，先查點他個人的財務狀況再做處理。

談到遺產分配的問題時，沈杰說：「假如另外還有子女，有沒有權利要求繼承遺產？」

「除非當事人立有遺囑，否則，非婚生子女是無權要求繼承遺產的。」律師說。

「我知道了，謝謝你，律師。」

沈婷耳尖，遠遠就聽見郵差的摩托車聲，她打開門，接過一封從美國馬利蘭大學的來信。

信上說收到沈婷要求下學期去上學的信，不過，很抱歉，沈婷的人學許可已經取消，因為校方收到有關律師的來信，聲稱沈婷的保證人沈啓明已經死亡，他的銀行戶口被凍結，他做為保證人的身分已經無效。學校建議沈婷再找保證人，重新申請入學許可。

儘管遭遇巨變而且寄人籬下，但是，沈婷已經逐漸平復了心緒，平靜的接受了種種打擊。沒有了父母，沒有了家，而她又發現爸爸的戶口被凍結了，連爸爸的聯名戶口也一樣動不得。她一個人跑了好多機關，為母親註銷了戶籍。她又獨自一人在每一個七天的祭，捧著一束白色的百合，來到母親的墳前，燃上一炷香，靜坐好一會兒。

然而，不管怎麼樣，她一直有個方向，只要她處理完了一切的事，最終她是要走

的。在大海的那一邊，她有學業要繼續，她有工作要尋覓，這裏所有的變故，都是暫時的，都會很快的過去，她終將回到屬於她自己的生命軌道，而不至於一無所有。就是這小小的願望，支持她到今天！

但是，這封大學的回信，卻無情的摧毀了她的信念，使她突然覺得自己一無所有！她跌坐在床邊，心裏一直重複著同樣的問題：難道，她連最後的希望也幻滅了？她要好好的想一想。

她一直等到午夜十二點半，聽到開計程車的舅舅回家，她輕手輕腳的站在廚房門口，輕輕的叫了一聲，「舅舅！」

正在盛冷飯，準備吃消夜的陸家齊，立刻轉頭，「啊，婷婷，還沒睡，有事嗎？」

沈婷就這麼站在小廚房的門邊，說出想請舅舅做她擔保人的要求。

陸家齊想了一想说：「婷婷，不是我不願意幫你，只恐怕我無能為力。第一，我手上沒那麼多錢，第二，我的收入不高，且也拿不出夠資格的所得稅證明。」

沈婷點頭說：「我明白了，謝謝舅舅。」

057 中

沈夢

她正要轉身回房的時候，陸家齊突然叫住了她：「等一等，婷婷，我的話還沒說完。」

沈婷又停了下來。

「也不是沒有其他的辦法，」陸家齊扒了一口飯說：「妳知道嗎？我們現在住的房子，其實是妳媽買的，妳可以把這間房子賣了，然後拿這筆錢去美國唸書。」

「那你們住哪裏呢？」

「這個妳不用擔心，我會想辦法。」

沈婷的心裏頓時一片矛盾。雖然是媽媽買的房子，卻是舅舅的家呀！但如果不賣房子，她的前途，難道就此斷送了嗎？

「是啦，」陳美鳳的聲音突然從後面傳來，不知她是什麼時候開始偷聽他們舅舅的談話。「物歸原主，是天經地義的事！我早就知道有這麼一天！當初，我根本不想住，說什麼幫忙看著這些畫，房子空著也是空著，只有你們來住我才放心！哼！」

「住嘴！妳在說什麼？」陸家齊提高了聲量。

「我沒說什麼，這些話都不是我說的！」陳美鳳轉身回房去了。

「別理她，去睡吧，明天有空我就去找房屋經紀估個價錢。」

第二天一大早，沈婷就出了門。

她按照地址找上了孫茂林的家，但家門深鎖。再找上孫茂林的貿易公司，才知道孫茂林已經退了股。

此刻，沈婷真的茫然了，前途濛濛一片濃霧，看不出方向。

她如孤魂似的在這陌生城市的街頭遊蕩，走上走下的沉進了來來往往的人流之中。

那麼多男女老少的面孔，竟沒有一張是她認識的。人潮越多，她就越覺得孤單！

像逃避人羣的熱鬧，也像逃避內心的空虛，她匆匆將車駛上一條寬闊大道，來到了海邊。

日正當午，沙灘上一個人也沒有，沈婷坐在一棵樹下，樹影幾乎遮不住沈婷的身影。沈婷隨著雙眼眺望大海。藍天白雲、波平如鏡。

心中的紊亂與眼前的寧靜，兩個不同的世界，卻存在於同一個空間。

慢慢的，許多紛擾的影像從沈婷的腦中褪去，她已明白該怎麼做了。

再度上路的時候，沈婷直奔王明祥家。

王家是間簡單的獨院平房，座落在學區附近。來開門的是王伯母，她親切的把沈婷迎進客廳。王伯伯小睡剛起，也連忙出來招呼沈婷。他們對沈婷的近況關懷備至，不斷的安慰沈婷。

然而大家都好像有意逃避什麼。是沈婷開了口：「王伯伯，明祥好嗎？」

「很好啊，這孩子，唸的是名校，又還修物理，很有前途。他沒有寫信給妳嗎？」

「還沒有，」沈婷說：「其實，我最近太忙，很多情況都沒有穩定，所以，還沒有空寫信給他。不過，因為我的經濟情況有了變化，我今年不會到美國去了，今晚我會好好的寫一封信告訴他。」

「妳今年不去啦？」王伯母的口氣充滿同情。

「是的。」

「那妳真得趕快寫信告訴明祥。」

「哪，」坐在一旁的王伯伯沉吟了一聲，慢慢的說：「我看，妳還是先不要告訴明祥——」

「爲什麼？」沈婷和王伯母同聲發問。

「妳知道，明祥那個傻小子，什麼傻事都做得出來，如果他知道妳不去，他明天飛回來都有可能——」

「這——」

「我並不是教妳不要告訴他，而是由我在適當的時候告訴他。」

「那，你要沈婷怎麼寫這封信呢？」王伯母不解地望著丈夫。

「沈婷，妳可以什麼都不要寫——」

「是，王伯伯，我明白。」沈婷默然回答。

當沈婷起身告辭的時候，王伯母心有不忍地囑咐沈婷當來坐。

一開門，正好碰到放學回來的王明莉。明莉熱情的拉著沈婷，教她不要這麼快走。

王伯伯斥責女兒不要耽誤人家的時間，明莉這才依依不捨地放手。

——

在駛回舅舅家的路上，沈婷再也忍不住的流下了眼淚。

她是蹙下了心腸，再也不要同情自己，再也不為自己抹淚的。

她任自己的淚滴了一臉，濃了視線，然命運對她如此嚴苛，為什麼她還要克制自己？於是，她任熱淚水在臉上縱橫。

她紅腫著雙眼，淚痕未乾的開進了一家二手車廠，直入經理室，把車賣了，一身輕地回到舅舅的家。

天已經黑了，舅舅正在管教那兩個爭玩具的孩子。看見沈婷回來，她尷尬的笑了笑。

沈婷進了自己的房間，收拾好簡單的衣物，拉開櫥門抽屜不捨得撫摸著母親遺下的畫作，良久才關上櫥門。

然後，沈婷坐在燈下，攤開信紙，寫著：

舅舅：

我走了，我決定去半工半讀，但無論我走到何處，我的心都會因為有一個愛護我的舅舅而感到溫暖。

不過，我還是要請舅舅幫我一個忙——繼續幫我照顧媽媽的畫。那一壁櫃的畫，是媽媽留給我的寶物，請幫我好好收藏，直到我有能力保有它們時。

舅舅，不用找我，等我安定下來，我會跟您連絡。

敬祝安康

婷婷 上

第二天一大早，沈婷悄悄的走出了陸家齊的家。只在房間的桌上，工工整整留下了一個信封。

當然，留下的不只一封信，還有那種純稚的少女心想。孤身上路的，是一個經歷過苦難、看透了現實，不敢存有幻想，必須自立更生的女子。

* 第四章 *

沈婷一手提著小皮箱，一手拿著報紙，站在一棟深紅磚牆的樓前。這裏是報上介紹的和美國大學聯辦課程的威爾斯商業學院了。沈婷擦擦額上的汗珠，拉直了一下衣領和裙角，步上台階，從深色玻璃的自動門走了進去。

裏面是一個沉靜有序的世界，把所有的陽光、塵土、擁擠、吵雜都擋在門外，只有那些帶著笑容的年輕人，優雅的交談。

沈婷走向禮台，向一個面孔黝黑與鬍鬚的大男生詢問情況。

原來，學院裏的櫃台職員全都是學生兼任的，這個男生名叫強尼，是電腦系的學生。他拿出課程表，為沈婷詳細的解釋課程內容，介紹各科講師，順便核算每月學雜費、書本費的數目。

沈婷要求課程集中在上午，方便她下午兼職，強尼也為她盡量安排。

沈婷看中這間學院的課程容易和美國大學的課程銜接，就欣然報了名，交了前三科的學費。但是，沈婷在填寫住址的時候，卻停頓下來，強尼問她：「有什麼問題嗎？」

沈婷說：「我暫時沒有固定住所，想租一間房子！」

「這個不成問題，妳去看看走廊上的佈告欄，很容易就能解決問題了。」

沈婷抄下佈告欄上貼滿的電話號碼，結果，順利的在學院附近的住宅區找到了一個誠徵室友的機會。

那是一間兩房一廳的高樓公寓，室友叫黃慧玲，就讀法律系。黃慧玲短褲短髮，一副男孩子的模樣。當她下樓來準備幫沈婷搬行李時，卻發現沈婷根本沒有行李。她豪氣的拍了一下沈婷的肩膀說：「夠瀟灑，跟我一樣！」看來她挺滿意沈婷這個新室友。

其實，沈婷的祖國是遠隔萬里東的，她是沒有行李可帶，黃慧玲才是真正的祖國。她生長在一個三個兄弟的家，從小跟哥哥們混習慣了，還讀法律，維護正義是她的理想。

跟黃慧玲相比，沈婷惶惶的多了。坐在路邊大樹下的攤子上吃晚餐時，沈婷也沒說太多話。飯後，沈婷去附近的超級市場買了一些日用品，如毛巾、肥皂、枕頭、被子，總算有一個安身之地。

夜裏，燈下，沈婷細細的寫著給王明祥的信。小心翼翼的疊好，收進一個餅乾盒裏。



距離開課還有一個禮拜，沈婷每天拿著報紙早出晚歸，應徵了好幾份工作。沈婷選擇了一家距離學校較近的快餐店做女侍。

從此，沈婷忙碌的日子開始了。

067

每天上午課排得滿滿的，下午到快餐店去打工八小時，回家還要梳洗、做功課，晚上累到眼皮重逾千斤，連抬眼欣賞一下窗外的夜都沒有時間。

不論多累多朦朧多黑暗，在沈婷的心底，總有一盞不滅的明燈，指引著她、照亮著她、安慰著她、等待著她，那就是遠在美國的王明祥。只要心裏有他，一切的苦就都值得。



高君彥開了一個冗長的業務會議，會後爲了輕鬆一下自己，特別告別了那羣商業夥伴，先一步走出了那棟硬得像銅似的鐵灰色巨獸，順手拉下了領帶，往褲袋裏一塞，一手提著公事包，徒步走到了拐角一間明亮的快餐店，叫了一杯不加糖的咖啡，瀏覽著街上來來往往的行人。

快餐店一向是學生的闊地，只不過，現在這個不早不晚的時候，年輕人不是在學校，就是在家裏，所以，快餐店裏顯出少有的冷清。

咖啡來了，高君彥習慣性的說了一聲謝謝。第二個蓮子還沒完，他驀然地發現面前這個長髮女孩好面熟，一定在哪兒見過，噢，是啦，是她，彩雲閣和沈家——

高君彥清了清喉嚨，「小姐，妳記得我嗎？」

沈婷抬起頭，片刻地注視，然後點頭。

「妳好嗎？」

沈婷又點了一下頭。然後，就回到櫃台去了。

高君彥看沈婷一會兒招呼客人，一會兒擦拭櫃面，始終沒有看他一眼。

高君彥看看手錶，一口氣喝完咖啡，便推開門走了出去。



每到輪休的日子，沈婷就會跟黃慧玲一起到圖書館去看書。黃慧玲是以圖書館為家的人，一頭栽進書裏，她就渾然忘我，誰也不理。可是，沈婷的境遇就不同，打從她一走進圖書館，就常有奇遇。

自由時報

沈從文

好像今天，就有三個穿牛仔褲的大男生，坐在走廊的欄杆上，一面搖晃著三雙長腿，一面在沈從文經過他們面前的時候，低聲合唱：「美麗的姑娘，妳像天上的彩虹……」。

坐在圖書館的長桌上，沈從文一抬頭，就看見那三個男生，在玻璃窗外，向沈從文招手。沈從文對他們微笑了一下，誰知就因為這一笑，他們便認定沈從文喜歡他們，常傳紙條來，請沈從文喝茶，約沈從文看電影，剛好強尼經過，沈從文叫住強尼，假裝跟強尼有約，才擺脫了他們。

期中考完的那天，學生們都有種解脫了的快感，大家都在安排自己的假期活動。沈從文卻只想回去補睡一覺，再去打工。匆匆走在學院外面來攘往的大街上，突然有一個人，大叫：「沈從文，等一等！」那個人叫得好大聲，整條街的人都聽見了，路人全都盯著他，看他在來往車輛中左閃右躲的跑到了沈從文面前，然後，把一大把用玻璃花紙包著的玫瑰花，和一個白色的信封塞給沈從文。沈從文一愕之下，接了突來的禮物，還來不及說不，那個人就一溜煙的走了，只聽到四周響起一陣掌聲，竟然有人好心的拍起手來！

沈婷覺得臉龐一陣熱潮，趕快捧著花束，低頭快步走開。心理還又氣又笑的在罵那個冒失鬼！因為，那個送花的人不是別人，正是強尼。

沈婷明白強尼的誤會，來自那天自己主動叫住他，來拒絕另外死纏自己的三劍客。所以，第二天，沈婷特別去謝謝強尼，包括他的花和那天拔刀相助的「善行」。

結果，現在輪到強尼臉紅了。

不過，強尼還是不死心，硬要約沈婷去看電影，沈婷只好以另有要事來拒絕他。

沈婷是真的另有要事，因為黃慧玲從英文報上剪下一個徵聘啓事給她，沈婷約好了去面試。

那是一家公司在聘請產業促銷員。

公司座落在一棟美輪美奐大樓的六樓，整層樓面全用粉紅色的大理石鋪設，光可鑑人，富麗堂皇，充滿了一種宮廷的氣派。燈光下陳列著圖表、模型、鳥瞰圖、地球儀，走動其間的男女都衣著入時，非富即貴。他們談的都是千百萬的產業大買賣，卻又輕聲淺笑表現得毫不在意。

071-本書

沈婷連過三關，但因只能以打工的方式上班。最後公司經過再三評估，才由王經理錄取。

這份得來不易的工作，待遇合理，工作也比較輕鬆，沈婷立即辭去了原來那端茶遞水的女侍工作，專心記誦有關世界地理知識和產業買賣規則了。

水勝產業公司的老闆范文同是這間專做國際地產業生意的機構的靈魂人物。他最近平地一聲雷的大膽推出投資中國地產的企畫，刺激了市場投資中國大陸的欲望。一時之間，前來參觀詢問的人潮川流不息，大家都對這個在中國深圳市中心占地十英畝的城中城綜合計畫充滿好奇。「城中城」是個商業中心、辦公大樓、休閒俱樂部、公寓俱全的現代天府，而且，在商業中心的天台上，特別別具風格設計了一座巴比倫式的空中花園。城中城的規畫與工程都有吸引力，但是，把吸引力轉化成購買力，卻需要技巧。沈婷猛讀有關資料，讓自己在短時間內可以應對客戶的各種問題。

由於沈婷的工作態度良好，使她陸續做成了好幾單生意。後來，更說服了一家掛牌公司，一口氣買下了二十個辦公室和住宅單位，使沈婷一下子高昇，成為高級營業代

表。

在一個微雨的午后，公司裏顧客不多，大家都很無聊。

沈婷正在為一個退休的老人家解釋，眼角瞥見附近小紅、西西有點興奮的低叫著，

「帥哥！」，然後齊湧到那人身旁，爭著向他介紹房子。

老人家問了許多問題，結果還是猶豫不決的走了。沈婷這才回頭一望，發現那個被單女包圍的俊男，竟有點面熟。

高君彥笑著走過來，「嘿，好久不見！」

「你也來買房子？」

「不是，我風聞這裏的投資中國風大熱，想來參觀參考一下。」

「噢，歡迎。」沈婷客氣的說。

這時，范文同開聲出來，熱情的跟高君彥握手，邀他進房裏詳談。

高君彥一邊走還一邊回過頭來，對沈婷說：「過兩天再來看你！」

「啊，那轉過頭的眼神，好迷人噢！」西西小聲的說。

「沈婷，妳認識他？」

「見過一、兩次。」

西西看沈婷回答的輕描淡寫，對她說：「妳知不知道，他是這裏最出名的建築師！」

「是嗎？」

※

※

一聽到沈婷用鑰匙開門的聲音，黃慧玲就跑來開門，小聲的對沈婷說：「喂，有一個人等妳很久了。」

沈婷往裏一看，只見王明祥正站了起說：「沈婷！」

沈婷作夢也沒想到會是王明祥，跑了過去，高興的大叫：「明祥！」

兩人緊緊相擁，過了好久才坐下：「你什麼時候回來的？你怎麼會知道我在這裏？」

原來王明祥一直不太清楚事實真相，又沒有收到沈婷的來信，雖然他父母曾告訴他

沈婷的現況，說她就快要到美國去了，但王明祥實在等得心焦，決定趁假期回來一趟。

回來之後，千辛萬苦的從陸家齊那兒得到了沈婷的地址，立刻就趕了來。

「妳不知道，自從妳失約沒到機場開始，我的心就像死了一樣！」

「我怎麼會不知道呢？我的爸媽死了，你又不在我身邊，我的人生也頓時一片黑

暗！」

接著，沈婷把她這一年來的遭遇詳詳細細的說了一遍，兩人都有不勝唏噓、恍如隔世的感覺。

「婷，我真捨不得妳這麼累，來美國吧，讓我照顧妳！」

「可是，你還要唸書，我們又沒有錢，還有，我覺得你爸爸並不太贊成我們……」

「不會的，我爸爸就是那種有點固執的人，其實他的心地很好。」

「真的嗎？」

「我真希望我早點畢業，早點賺錢，那妳就不用受苦了。」

夢
兩行
共

日子過得真快，王明祥必須回美國唸書去了。

情人分手，酸楚直上喉頭。

心裏明明有好多話說，偏偏一句話也說不出來。

最後一夜，在小館子吃消夜時，兩人都喝了點酒，舌頭開始不聽使喚了起來。

「沈婷，我們結婚吧！」

「好，我們明天就去公證註冊！」

「妳不要去上課，更不要去上班，我也不去唸什麼物理了，我去找一份工作，我們永遠不分開！」

「好，我們一言為定，來，我們勾勾手指！」

微醉的情人，就這樣勾著小指，信誓旦旦的走在寂靜的夜街上。

隔天，沈婷發現王明祥起了個大早，已經收拾好行李。

「這麼早，婚姻註冊所還沒開門！」沈婷的心裏一沉，故意幽默的說。

「我還是先回家問問爸媽的意見比較好，妳等我的消息。」王明祥認真的說。

每天上課上班的沈婷，一回來就守著電話，手裏拿著書，卻沒看進去。

一個星期後王明莉偷偷打了電話給沈婷，哥哥已在今天飛回美國了，哥哥說他沒有忘記，叫沈婷等他。



忙碌，使沈婷的日子過得天昏地暗。

像前幾天，班上好像有個男生的汽車停在街上被人偷了，大家針對此事紛紛發表意見，但沈婷卻低頭苦讀，渾然不知。

今天，下課的空檔中，同學們又在竊竊私語，沈婷也沒多加注意，只是聽到幾個什麼表演、舞會的字眼。

學院今年將舉行一項大型的友誼之夜餐舞會，開放給全校的師生參加。今年特別設計了一項重點節目，那就是友誼先生和友誼小姐的選拔。市場基礎學的老師密斯阿達絲是學生籌委會的顧問，她在課堂上注意過沈婷，覺得她有實力參加選拔賽，於是在下課

沈夢雨荷

時，叫住沈婷說服她去參加。

沈婷在毫無心理準備的情況下，不覺的以忙為藉口而拒絕了她。

這個睫毛翳得像黑娃娃似的印度講師笑著說：「妳不必這麼快就做決定，妳還有時間考慮！」

晚上沈婷跟黃慧玲談起友誼之夜的事。新配了副近視眼鏡，儼然一副大律師模樣的黃慧玲，極力鼓吹沈婷去報名參選，她說，這是權利也是義務，參與的精神就是民主政治的基礎。

長久以來心情鬱卒的沈婷，幾乎被她說動了。可是，一想到自己又沒時間又沒禮服，連忙又打了退堂鼓。

黃慧玲卻還不死心，「選美、選美、選的是美不是衣服，更何況，船到橋頭自然直，天塌下來可以當被蓋！」

一連幾天，沈婷都沒有空堂，到她有空堂的時候，已經是報名的最後一天了。密斯阿達絲很高興的為沈婷簽了推薦信，還預祝沈婷成功。

第二天，沈婷就抽空去參加了第一次的面試。

其實很簡單，只是核對一下在報名表上所填寫的資料，然後，在評審老師們的面前走一圈、站一站即可。

過了兩天，再進行第二次的面試。這次要跟評審老師們面對面，談些有關家庭、學校的生活課題。

然後，錄取了五名男生、五名女生進入友誼之夜友誼先生和友誼小姐的決賽。決賽分三個項目進行，一是美儀新姿，二是才藝表演，三是機智問答。

沈婷順利的進入了決賽，卻也是她超級忙碌的開始。

每天除了上課上班之外，還得抽時間選款、選擇造型、設計服飾和模擬問答。

多虧了黃慧玲的全力支持，她簡直把所有沈婷力有未逮的工作，都一肩承擔了下來。豪爽的她，是如此一個不拘小節、坦誠待人的好朋友。

別看她自己粗聲粗氣的沒什麼女人味，就因為她自己沒有女人味，反而使她更能客觀而適度的沒有女人對女人的妒忌、也沒有男人對女人的野心、完全欣賞別人的女性氣

質。

她有的時候是沈婷的朋友，有的是沈婷的導師，全心投入地連她上圖書館的時間都減少了。沈婷幾次不好意思的對她表示歉意，她卻哈哈大笑的說：「我沒想過要幫妳什麼啊，我只是在做一種心理補償。因為我自己永遠都沒機會參加選美，只好從幫妳來安慰一下我的空虛！」

沈婷不想跟她這個律師比口才，嘴裏不說什麼，心裏只有更加感激她。



* 第五章 *

在辦公室裏高君彥埋頭燈下，仔細的檢查每一張設計圖。

身為一位年輕有為的建築師，有機會承接一宗舉國矚目的高樓設計，實在是一項令人興奮的挑戰。就爲了這項 CASE，高君彥廢寢忘食地日夜工作，其他的事，他全不管了。

媽媽一有機會就直嘮叨他，連個女朋友都沒有，高君彥總是一笑了事。

不過，對妹妹海棠倒真有點感到抱歉，做哥哥的遲遲未娶，耽誤了妹妹的婚事，不

081

過，時代不同了，不一定得照順序排列，兄姊得先結婚，弟妹才能結。好在沈駿正在守孝，等過些時候再說吧。

高君彥走到窗前，拉開百葉窗，俯視外面的車水馬龍，突然很想出去走走。

他按下對講機告訴秘書琳達，他要去銀行，若有電話，記下留言。

開著他那輛白色的寶馬，心情出奇的輕鬆。也沒注意什麼時候開始下起雨來，人人都減低了時速，在縱橫交錯的街道上小心慢行。

轉一個彎，迎面看見一個長髮女孩，提著大紙箱站在新娘禮服店前，那不是那個姓沈的女孩嗎？

慢慢把車停下，按下車窗，「沈小姐，到哪兒去？要不要載你一程？」

沈婷本有猶豫，但想想也無不妥，也就欣然點頭上車。

瞥見沈婷膝上平放的盒裝禮服，高君彥笑咪咪的說：「新娘禮服？恭喜妳！」

沈婷奇怪的問：「恭喜我？」

「是呀！」

沈婷本想解釋那是爲了還美而去租借的禮服，但爲了指路，也就沒再說什麼。到了公寓樓下，沈婷道謝下車，高君彥也就踏油門而去。

※

※

在安達建築公司的董事會議室裏，今天是一個月一次召開董事月會的日子。

今天的會議開得特別長，由董事長李麗華親自主持。李麗華不是每次都來，所以，她來的時候，大家就會著重在重要事項的決議上。

沈駿逐項報告了幾處工程的進展情況，大致上都很順利。其實，這些都是從沈啓明手上接下來的工程，陸續的接近完工的階段。公司現在正在投標新的工程，暫時還沒結果。不過，因爲政府大力培植新的承包商，使得工程界競爭激烈，而交相削價，即使得標，也是利潤不高。

針對工人短缺的現象，沈駿表示，如果僱用非法外勞，又存在著許多法令和管理上的問題。現在能做的，就是密切觀察事態的發展，再做決定。

晚
雨
情

就在大家都點頭表示贊同的時候，沈杰突然站了起來，大聲的說：「我不同意這樣被動的等待！」

一語驚人。

李麗華側著頭問他：「那麼，你的意見是——」

「我的看法是，時代不同了，唯有進攻才是最好的防守。」

看見大家一副聽聞其詳的表情，沈杰揚起漂亮的脣角，侃侃而談：「行情好的時候，有順風順水的作法，行情不好的時候，也有出奇制勝的招術。我以為，既然建築業兵荒馬亂，人人按兵不動，與其坐待別人吞併，我們為什麼不主動出擊，投大資本，標大工程，吸引大量的工人，壟斷一方？」

有人開始點頭。

「另外，我們可以採取多元化的投資，積極發展其他的行業，不要把重心放在建築業上。不但可以互相支援，也可以提供雙重保障。如果一切營運順利的話，快則五年，慢則八年，我們安達建築公司就可以掛牌上市了！」

沈杰說到得意處，眼睛放出抹過人的光芒。

「要多角化投資，我們哪有那麼多的資本？」一位董事問。

「向銀行融資啊！以安達的信用，誰不願借錢給我們？」

沈杰這時開了口，「可是，爸爸在世的時候，一向不主張大量舉債，負擔重利！」

「對，借錢要付利息，可是，如果有把握把錢賺回來，這一點利息，又算什麼呢？」

沈杰那股自信的英雄氣，震懾了多位董事。

「好，現在的問題是，我們到底有沒有把握賺回來，」李麗華威嚴的說：「你擬一個詳細的計畫，下一次月會時再討論。」

「是。」

散會之後，沈杰滿面憂戚。李麗華叫住了他，他說約了高海棠晚餐，不回家吃飯了。問沈杰，沈杰說他要留下來寫企畫書。問沈杰，沈杰說：「我沒節目，還是我陪媽吃飯吧！」

聽雨聲
——

反而是李麗華有話說了，「妳陪我當然好，可是，吃完了飯，我卻要趕妳出去活動活動。年輕女孩子家了，天天呆在家裏，將來怎麼嫁得出去？」

看見沈蓉一副爲難的樣子，李麗華又說：「妳心裏想什麼，我全明白。喜歡高君彥，就去找他好了，從小一塊兒長大的，老朋友了，有什麼關係！」



「噢，我不該重提舊事，來，我願受罰。今天晚上，我們學院有個友誼之夜餐舞會，有沒有空，做我的貴賓好不好？」

「來來來，最後一題。」黃慧玲追著沈婷大聲的說：「如果妳當選了友誼小姐，妳第一件要做的事是什麼？」

坐在鏡前，正拿著一串橙色的「小花」，在頸上左比右比不知戴在哪裏好的沈婷，順口回答：「我第一件要做的事，就是回家睡覺！」

「錯、錯、錯。」黃慧玲緊張得口水都噴了出來，「妳要說，我第一件要做的事，

1



10



1



夢與現實

全場座無虛席，晚宴準時開始。

院長、董事長相繼致詞之後，接著便是熱身表演。

之後，全場燈光一明一滅、小鼓一陣急搖，選美重頭戲正式開始。

首先是五個男生率先上台。個個氣宇軒昂，玉樹臨風。司儀則在旁簡述他們的科系、年齡、身高體重、專長、嗜好。

然後，是五位女生在五位男生各據一方的挺立，背景之下，踏著輕快的腳步婀娜前來。女孩子們個個都星眸似水，笑靨如花，有的雲鬢高聳，有的長髮披肩，款款含情的蓮步輕移。圓滿如月的燈光，把她們籠罩在一個炫目的星空裏。她們且止、且轉身、且回眸，像極了徜徉月宮的仙子，何似在人間！她們的每一閃爍、每一凝神，都牽動起曠古的浩嘆！掌聲陣陣響起。

台下的觀眾開始評論足：「這個有點瘦弱，那個又缺乏親和力。」；「這個髮型太成熟，那個禮服太隆重。」；「哦，你看那個，髮際一串小碎花，露出尖尖的下巴，優美的肩頸弧線，胸前大大的蝴蝶結展翅欲飛，短短的粉色手套輕輕的彈動著手指，咧

開小小的犬齒淺淺一笑，她最好，純潔溫柔像個公主！」

儘管評審員忙著一項項的打分数，觀眾的心裏早已有勝負。

比賽結果揭曉，史蒂芬·林和沈婷分別當選友誼先生和友誼小姐。他們各獲得一頂花冠和一個獎杯，還有恭喜的掌聲。



高君彥坐在貴賓席上，目不轉睛的盯著沈婷。

沈婷，他現在才知道她叫沈婷。

一個多麼奇怪的女孩，有那樣的身世，那樣的經歷，卻依然保有一種立在雲彩上飄飄如仙的氣韻！

雲彩，對，他第一次在影雲閣路上見到她時，不就覺得她像極了一片流雲嗎？

雲彩注定是要飄蕩的。

狂歡舞會在友誼先生和友誼小姐首先開舞之後，沈婷就成為男孩子們競相邀舞的對

夢雨綺

象。她一曲曲無法停歇的，像隻粉蝶般曼舞。

直到一曲終了，沈婷剛好舞到了高君彥身旁。高君彥一個箭步出現在沈婷面前，彎腰為禮，向沈婷道謝。沈婷一見是他，連忙點頭，這才搞住了那逍遙舞的人牆。

「恭喜妳！」高君彥把沈婷帶離舞池中心，低聲的說。

「又恭喜我？」

「這次是真的，恭喜妳當選友誼小姐。」

「那下午是假的啦？」

「嘿嘿，」高君彥變為情的笑了兩聲，「下午是談會。」

「談會？」

「我誤以為你要結婚了！」

沈婷白了高君彥一眼。

一曲未竟，沈婷對高君彥說：「我們悄悄溜出去好不好？」

「好啊！」

兩人一面笑，一面抄遠路避開人羣，走過庭院，繞過噴水池，進入地下停車場，上了高君彥的汽車。

高君彥的駕駛技術很好，他一會兒在大街小巷裏穿梭，讓紅橙黃綠的霓虹燈影染花了整面大大的車窗。一會兒又奔馳在又寬又直的市郊大道上，看一路白色的車燈，串成一條長長的燈籠。然後，他駕車盤旋上山，停車在高高的山頂，搖下車窗，吞吐山嵐，遠眺一城的火海夜色。

沈婷的精神一直像繃緊的發條，日夜因此次遇美而擔憂煩心，難得此刻完全放鬆。面對高君彥，她絲毫沒有壓力，因為，這是一個見過她的醜態、知道她的底細、完全不需要對他隱瞞真相、掩飾自己的人。

而高君彥也覺得這種忘了自己是誰的感覺很好。此刻的他，不是什麼青年俊彥，沒有什麼形象，不必想要如何設計，不要談生意，可以完完全全的做他自己。

兩個人雖是第一次相交，卻好像認識了幾十年的老朋友般，感覺熟悉又親切。

※

※

在沈駿的辦公室裏，沈蓉拿來一份文件，找沈駿簽名。沈駿正在細看文件的內容，電話響了，是高君彥。

沈蓉立刻坐直身子，用心聽他們對話。最近，她一直找不到高君彥，不知道高君彥在忙些什麼。

沈駿的
地庫

「啊，現在，不忙。我正在跟阿蓉談公事，等會兒要開董事月會。」

「什麼，世貿雙塔就要開始招標了，好，我會密切注意。」

「謝謝你。喂，過兩天找你去打壁球。再見！」

沈駿放下電話，繼續翻看文件。

「大哥，是高大哥打來的？」

「是啊。」

「他有沒有談起我？」

沈駿抬起頭來，看了一眼這個文靜的小妹，「沒有，大概是我說要趕著開會，所以，來不及談什麼。」

沈蓉有些失望，但馬上就要開會了，所以也就不多說些什麼，跟著哥哥進會議室。



這次的會議，除了些例行的財務報告外，各個董事最感興趣的就是沈杰如何將上次會議中他的構想——多元化投資做成可以說服人的企畫書和計畫時間表。果然，沈杰也是有備而來，厚厚一疊的資料，顯示他花了不少心血。但董事們對於沈杰要花大筆錢進人自己不熟悉的市場還是覺得不妥，因此，董事們最後還是決定壓後考慮。氣得沈杰第一個衝出會議室，回到家裏，飯也不吃，躲在房裏生悶氣。

李麗華對於沈杰沉不住的態度也有些不滿，故也不去理他。

沈杰到底還是沉不住氣，晚餐後便敲敲李麗華的房門，打算說服她。走到距離書桌三尺的地方站定，他像演講似的說：「媽，時代不同了，做生意也要大膽創新，勇於嘗

試。妳看，有一家水勝產業公司，最近開始做國際房地產買賣，生意好的不得了。我們有什麼理由連試都不試，就一口否決？」

李麗華拿下眼鏡，望著沈杰，「阿杰，別人成功是別人的事，你還年輕，比較衝動。做生意雖然要大膽，但是，更要小心。你爸爸就是憑著小心兩個字，打下安達的天
下。」

「媽，爸爸的做法就一定對嗎？他如果做得對，就不會去找那個壞女人！」

李麗華沉默了一下，緩緩的說：「不管怎麼說，我還是認為我們不能花錢去冒險。」

「媽，連妳也不支持我！」

「我不是不支持你，而是要以大局為重。」

「好，以前爸爸看不起我，說我不學好，現在我學好了，想真正為公司做一點事了，妳卻也一樣看不起我！」

沈杰越說越過分，終於雙手扶著桌面。「媽，不如我們分家吧！」

「什麼？分家？」李麗華睜大了眼睛。

「是啊，分家。我拿我該拿的那一份去投資，應該沒有話說了吧！」

「胡說！」李麗華指著沈杰的鼻子說：「枉我這麼多年來念在你爸爸不喜歡你的份上，處處爲你說話照顧你，你如今竟說出這種話來！我告訴你，有我在的一天，你就別想分家！」

※

※

沈杰一個人坐在老登酒吧的角落喝悶酒，四周吵雜的音樂、混亂的人聲，再加上迷濛的煙霧、刺鼻的酒味，一點一滴的煽動起他胸中的怒火，他只好用一口一口的烈酒來澆熄火源。

大哥夠穩重，小妹是女孩，都得父親的寵愛。只有他，好動、頑皮，卻被評爲浮躁狡猾，聰明、俊美、有正義感，全被人視而不見。他其實寧願留在外國，永遠不回來。既然回來了，就想好好的有番作爲，卻又被一盆冷水當頭潑下！唉！

0055

以前一起打球的老朋友方標剛好舉步走進，看到他唉聲嘆氣的，端走沈杰的酒杯關心的問：「你怎麼了？喝這麼多，會傷身的！」

「我要喝，我還要喝……」

「好好好，你喝，」方標自己也叫了酒，「一個人喝悶酒多痛苦，我陪你喝，來！」

「夠朋友！」沈杰舉杯與方標的酒杯碰了一下，兩個人都仰起脖子，乾杯。

兩個大男人，都有自己的理由借酒澆愁。

方標人很聰明，因為家境不好，中學畢業後就出來工作，說是做貿易，實際上是什麼賺錢就做什麼。

當方標明白了沈杰的苦楚之後，第二天就介紹了一個波斯尼亞籍的國際地產經紀人羅勃給沈杰認識，他們經過多次商議後，準備等待機會大幹一場。

第六章

在水勝產業公司，沈婷早已不必穿制服了。因為公司規定，主任級以上的職員，算是高級行政人員，是不受制服限制的。

經過一段時間的努力，沈婷終於被提升為促銷部主任，這當然是對她能力的肯定。大家都對她另眼相看，以她的年輕貌美，前途實在無可限量。

當沈婷仍舊穿上白底紅條紋的制服上班時，別人以為她忘了自己貴為主任，她卻笑著說：「我還是比較習慣穿制服。」

（多夢，
純而荷）

其實，她一向節儉，少花點置裝費，就能多存一點出國的學費。

她一直生活得很簡單，忙起來有一餐沒一餐的也能過去。學院、公司、車上、床上，一有空檔就看書。別人以為她當選了友誼小姐，成了高級白領階級，成了枝頭的鳳凰，生活一定絢爛多彩，只有黃慧玲知道，今天的沈婷，還是昨日那個為生活拚命的沈婷。

今天仍是個熱鬧的日子，很多顧客上門，大家都忙著招呼應對。

沈婷在大廳裏四處巡視，看見曉紅正在為一個西裝筆挺的客戶解釋什麼，顯然是遇上了難題，一見沈婷過來，連忙叫住沈婷：「這是我們的促銷部主任，陳先生，你還是跟主任談吧！」

陳先生是一家掛牌公司的產業代表，他需要許多詳細而且精確的國際地產資料。沈婷盡力的為他說明環球行情和各地的投資機率，後來，沈婷還站在一個巨大的立體電子模型大藍圖前，開了七彩的燈光，解說投資走向，使陳先生非常滿意。他和沈婷禮貌的握手，表示將會把這些資訊帶回公司的會議桌上。

這時，突然閃光燈亮起，噼哩啪啦的快門聲傳來，然後，一位身背相機的男子，遞上一張名片，原來，他是聽了沈婷的解說，想要為她寫一篇專訪，希望沈婷答應。

為公司的業務著想，這是好事，沒有理由拒絕，沈婷也就欣然同意了。

※

※

在沈家寬敞的餐廳裏，高貴的玫瑰木古典鑲嵌餐桌上，陳列了豐富的早餐。

李麗華一邊吃一邊翻看早報。

沈蓉拿起一本雜誌，一看封面就大驚失色的大叫：「媽，妳看！」

李麗華放下報紙，正要伸手接過沈蓉遞過來的雜誌，卻被沈杰一把搶了過去，看著上面的標題：永勝地產新秀，沈婷掀起旋風！

一家人看著雜誌封面上站在人羣中神采飛揚的沈婷的彩照，誰也沒有胃口享受早餐了。

經過雜誌的特寫介紹，沈婷儼然成為永勝促銷部的靈魂人物。許多客戶都慕名而

自夢夢夢夢夢

來，等著見她，沈婷因此更忙得透不過氣來。

※

※

突然有人大吼：「走開，叫沈婷來！」

沈婷聞聲趕快走了過去，只見沈杰雙手投擲，怒氣騰騰。

沈婷不由得心中一緊，全身的汗毛都豎了起來。

「這位先生，請問有什麼我可以幫忙的啊？」

「啊，妳就是鼎鼎大名的沈婷嗎？妳來的正好，妳的小姐真笨，沒有人能回答我的

問題！」

沈婷看見人羣都聚了過來，趕快說：「這位先生，請你到我的辦公室來談好嗎？」

「我為什麼要到妳的辦公室談？我就是要在這裏談！」

沈杰像一頭發狂的牛。

「那你的問題是什麼呢？」

「我的問題就是，爲什麼你們公司拿來低價的產業，卻以不合理的高價賣出去，這根本是剝削消費者嘛！」

「這位先生，你說話要有證據，你憑什麼說我們剝削消費者？」

沈杰從口袋裏掏出一張對折的傳真，「我當然有證據。別人賣的就比你們便宜，這是我拿到的機密文件，要不要我唸出來？」

「既然是機密文件，你怎麼會拿到呢？我們公司是東南亞唯一的代理，是不可能有人也賣埔東的世紀廣場的！」沈婷答得信心十足，引得眾人一陣掌聲。

沈杰一看情勢不利，立刻使出殺手鐮來：「哼，妳說的比唱的好聽，只可惜，一個私生女說的話再好聽，也還是一個私生女！」

曉紅看不過去，走上前問：「你說話放尊重一點，誰是私生女？」

「嘿嘿，」沈杰乾笑了兩聲，「那妳最好問問你們的沈婷小姐啦！」

沈杰得意的離去，留下一廳望著沈婷的懷疑的眼睛。

沈婷一言不發的走回自己的房間。

沈靜把靠椅轉向牆壁，面對一片白色，心裏也是一片茫然。不知過了多久，桌上的對講機響了，是范老闆找沈靜過去。

「沈小姐，我聽說今天下午有人到公司來搗亂？」老闆問得很清楚。

「啊，是，不，不是，不是搗亂……」沈靜卻回答的很模糊。

「我並不知道妳的私生活，但是，我希望妳要明白，身為公司的行政人員，妳必須以公司為重，不要把私人恩怨帶到公司來，公司的形象是很難才建立起來的！」

「是，我知道了。」

回到自己的房間，沈靜坐在椅子沉思許久。

然後，她拿出紙筆，寫下辭職信。

范老闆又把她叫了去。

「妳為什麼要辭職呢？我剛才只是勸告妳，並不是責怪妳呀！」

「我知道，我並不是因為妳剛才的話才辭職，我覺得自己不適合再做下去。」

「妳不是做得很好嗎？公司很滿意妳的表現，而且，有意重用妳。」

「謝謝范先生，我想，我需要時間休息！」

范文同是個少年得志的年輕老闆，個子不高，但是舉止雍容，很有威嚴，公司裏大
家都很怕他。三十來歲的他，唇上留著一排修剪整齊的小鬍子。此刻，他精明的眼睛卻
透著柔情：「那，這樣吧！我准妳停薪留職，妳儘管去休息，公司隨時歡迎妳回來！」
「謝謝范先生。」沈婷對這樣的安排，只有接受。

「還有，妳可以到會計部去提早支薪，另外，紅利也可以提早算給妳。」

沈婷就這樣離開了水勝。像往常下班一樣，她跟同事說了再見，只有她自己知道，
恐怕很難再見了。

踟躕在回家的路上，沈婷心底的孤單又甦醒了。平日太忙，連可憐自己都沒空。四
年了，一個人在人海裏漂泊得好累好累，就像現在，突然累得全身無力，真想就地倒
下，從此不再起身。

是自己過辭呈的，不辭又怎麼做得下去呢？別人會用什麼眼光來看自己？除了尊嚴
之外，自己根本一無所有。而今，就連這一點尊嚴也不保了。

事
兩
輪
轉

也不是不可以厚著臉皮做下去，但是，誰知道以後還會有什麼事情發生呢？
靠著公寓樓下的路燈柱，沈婷好想家，好想爸媽！
要是媽媽在就好了，媽媽一定會安慰我；要是媽媽在的話，我就不會被別人罵是私生女了；若是媽媽在，我根本不會到永勝做事；要是媽媽在，我會在美國唸書，跟王明祥在一起。

對，我還有明祥！

不管沈婷多悶多苦，王明祥始終是她最後的希望。

沈婷突然懷疑明祥真的是她最後的希望嗎？

那為什麼每當她苦悶痛苦的時候，都看不到聽不到、摸不到王明祥呢？

她真的擁有明祥嗎？

王明祥不是連跟她結婚都不敢嗎？

一封封內容越來越少的信，兩人之間究竟還剩多少感情？

陣涼風來，使沈婷臉上的淚痕變得更冷。

她打開皮包，想找出紙巾拭淚。不意中，一張小紙片掉在地上。沈婷彎腰拾起紙片，就著路燈，看見那是一張名片，寫著高君彥三個字。

掏出零錢，在公共電話亭播通了高家的電話。

「喂，請問高君彥先生在嗎？」

「他不在，請問妳是哪位？」是高君彥母親的聲音。

「我叫沈婷。」

「有什麼事嗎？」

「沒什麼，謝謝妳，再見。」

天下之大，竟找不到一個人可以傾吐心事，摸摸皮包裏那張水勝給的支票，沈婷腳步沉重地上了樓。

接下來因為正值畢業考，沈婷天天躲在圖書館裏唸書，回到家來，也不肯休息，仍挑燈苦讀。

一天，剛洗完頭，隨便的用一塊毛巾包著，又開始苦讀。

純而村

突然，門鈴響了。

是高君彥。

打開門，高君彥竟奇蹟似的出現在鐵欄門外。

原來高君彥去了義大利洽公，回來之後過了好幾天，他媽媽才想起有個沈什麼的小姐打電話來，問她是不是沈蓉，她很肯定的說不是，高君彥就如此這般的趕了過來。

沈婷終於有機會發洩一下心裏的鬱悶了。她的事，高君彥都知道，她可以毫不保留的說出來。當然，事隔多日，傷口已經不是那麼痛，可以比較平和的敘述了。

高君彥默默地聽，一直到沈婷說完，高君彥拍拍她的手背說：「出去走走，好嗎？」

沈婷看了一眼自己的一身短衫短褲，說：「到哪去啊？我要換件衣服。」

「那就穿上妳最漂亮的衣服吧！我請妳吃飯，慶祝妳辭職！」

「可是，我最漂亮的衣服，早就還給禮服店了，怎麼辦？」沈婷故意開玩笑的說。沒想到高君彥卻當了真，「不要緊，那就這樣好了！」

沈靜其實也沒什麼漂亮衣服，她順手梳了梳頭髮，鎖了門，就上了高君彥的車。

沈靜也不問高君彥要到哪去，她很享受這種不用操心該怎麼辦、會花多少錢、搭不搭得上車、幾點鐘要趕回去的放心感覺。她其實跟高君彥並不熟，偏偏就在每一次她徬徨的時候，都是高君彥給了她安全感，就這樣自然而然的信賴了他。

高君彥好像漸漸地取代了王明祥。

第七章

沈駿和高海棠要結婚了，這使得冷落多年的沈家大宅，突然熱鬧了起來。

屋內外都重新粉刷，屋裏屋外擺滿了盛開的花朵，整套家具窗簾都換了新的，所有的吊燈都洗擦得晶亮，連壁上的圖畫都換了象徵喜氣的梅蘭竹菊牡丹，富貴顯赫極了。

工人正在擦拭那一對在蘇富氏拍賣會上買回來的唐三彩軸馬。

李麗華上上下下的發號施令，忙得她一刻不停歇。這對一向衣著端莊、一絲不苟的她來說，可是萬分不得了的不修邊幅了。

「媽，累壞了吧？」

「不累，我一點也不累！」沈駿體貼的問道。

「媽，其實不用這麼麻煩，海棠不是個嬌生慣養的大小姐！」

「你是長子，是我們沈家第一次辦喜事，說什麼也不能馬虎。」李麗華看了兒子一眼，又說：「更何況，我也想藉這個機會熱鬧一下，換換家裏的氣氛。」

沈駿無話可說。

「不過，你可別閒著，你要快點讓媽抱孫子囉！」

沈駿沒想到平日端莊的母親，會說出這麼輕鬆的話，再看看母親沁汗的面容，心想，媽媽多久沒有這樣開心過了，就由得她忙一點兒吧！

這時，李麗華手拿一張全家福的照片，下意識的在撫摸沈啓明的臉，沈駿忍不住問：「媽，妳恨爸爸嗎？」

「唉，不是恨不恨的問題，只是甘不甘心罷了。」李麗華抬頭望向窗外，輕輕的說。在高家，母女倆正在翻箱倒櫃的整理衣服。

女兒要出嫁了，很多該注意的事，需要媽媽在旁邊叮嚀。

高媽媽比自己結婚還認真——這件衣服不要了，那件外套可以帶去——有媽媽發號施令，女兒跟在身邊，反倒成了配角。

「噢，這件洋裝怎麼掉了一個釦子？」

「是嗎？我也不知道什麼時候掉的！」

「妳看妳，就是這麼粗心大意，自己都管不好，怎麼嫁過去照顧丈夫、服侍婆婆？」高媽媽接著說了好多做妻子、做媳婦的道理，順便把海棠平常一些懶惰的毛病，一一數落出來。

「噢，」等高媽媽說完，自己卻不捨的掉下淚來，「女兒養大了還不是人家的！以後，這個房間，就只剩下冷冷清清的空床空凳了！」

海棠摟住母親的肩，自己也紅了眼眶。「媽，別難過，我會常常回來看妳的。」高媽媽一邊擦淚一邊說：「我知道，妳是好孩子，妳能嫁得好，我就放心了。只是，我真有點捨不得。」說著說著，母女倆又都紅了眼眶。

曉雨荷

天底下母親的心就是這麼矛盾，又悲又喜、又哭又笑，連自己都不知道要如何表達對女兒的不捨。

這時，高君彥突然出現，「噢，你們怎麼哭啦？」

沒人理他。高君彥厚著臉皮坐下，摟著母親，「媽，妳該高興才對，總算有人要了小妹，我們家可以省點米了！」

這俏皮話逗得母女兩人都笑了。

「哥，對不起，我搶先了！」海棠說。

「嘿，別這麼說，妳儘管搶先，我一點兒也不急！」高君彥瀟灑的說。

「喂，你不急我急呀！」高媽媽立刻接了口，高君彥只好聳聳肩膀，表示無奈。

「哥，你跟沈蓉到底怎麼樣了？」

「沒怎麼樣啊，我一直當她是妹妹！」

「那個叫沈婷的呢？」高媽媽反應真快，可見她很久就想問了。

「也沒什麼啊，我們只不過是朋友罷了！」

「真的？」高海棠一臉不相信。

「那個沈婷，聽說是沈家的私生女，身世那麼複雜，人品會不會有問題？」高媽媽不放心的問。

「媽，她人品很好，保證沒有問題！」

「哥，你不知道沈家有多忌諱那個沈婷，而且，沈蓉對你可是頗有好感的，你可要好好的處理！」

「是啊，你是男孩子，不能欺騙女孩子的感情，做事情要乾脆一點！」高媽媽就是這樣慈悲心腸。

「哎，妳們說到哪兒去了，好熱鬧，我要去洗個澡。」



門當戶對的沈高聯姻是件大事，沈、高兩家都是有地位的人家，尤其是兩家首次辦喜事，李麗華也有意藉熱鬧的婚禮，為事業漸上軌道的沈駿建立社會地位，於是，城中

夢，
聽雨荷

顯要富豪都受邀觀禮，一對金童玉女似的新人，受盡了大家的祝福。

快樂的新郎新娘在九千九百九十九朵長長久久的粉色玫瑰的烘托之下，璧立如玉，他們眉梢眼角滿溢的幸福，像春風般溫暖了場裏場外的賓客。宴會場上杯觥交錯、笑語如音。

李麗華很久沒有這樣暢快的笑了。

四年了，她花了四年的時間，才走出了影雲閣的陰影，只有她自己知道，她在每一個長夜裏掙扎的痛苦。她是這樣一個盡心盡力的女人，做爲一個賢妻良母，她是無愧於心的。但是，她至愛的丈夫，卻背叛她移情於另一個女子，最後，還死在她的懷裏！這教她這個做妻子的如何甘心？

而丈夫背叛她的理由是：她太完美了！

不好是缺點，太好也是缺點嗎？她就失敗在自己太好的手裏！

人人都向她道賀，李麗華心裏說：「啓明，你看見了嗎？阿駿結婚了！」

雖然場面是如此的溫馨快樂，但並非人人內心都充滿了喜悅。像沈杰忙裏忙外的與

人打招呼，忙得不亦樂乎。他本就善交際，朋友多，宴會越大越如魚得水。但是，每在一拐彎一轉身的那刹那，他的眼神會突然冷卻，露出只有他自己才明白的嘲諷。而在一刹那之後，他又會擺出一副溫和的微笑，笑對一切。

而沈蓉從小就是父母的寶貝，她也生得善良可愛，討人歡喜。家庭的富裕，父親的外遇，好像都沒有改變她。她放棄了出國留學的機會，選擇安心的留在家裏，做一隻安樂窩裏的小鳥。以她的家世和美貌，許多男人都拜倒在她的裙下，但是，她卻一心只向高君彥。高君彥是她從小心儀的偶像，她總是高大哥前、高大哥後的追隨左右，聽他俊朗的談笑，看他瀟灑的去來。她一直暗自禱告，禱告高大哥給她足夠的時間，等她長大成熟。

今晚，在大哥的婚禮上，沈蓉精心的打扮了自己，每一抽空，她都飛到高君彥的身邊，跟他交談幾句。

這會兒，她走到高君彥身邊，指著被人羣包圍的新郎和新娘說：「高大哥，你看，新娘好美啊！」

「是啊，我平時倒沒有發現小妹這麼好看！」

「其實，有很多東西你都沒發現。」

「是嗎？舉個例子說說看。」

「好像，好像……你自己想啦！」沈蓉不知怎麼向高君彥表達心意，只好說：「啊，媽媽在叫我啦！」藉故逃走了，連高君彥笑著說的「小孩子！」都沒聽見。

等沈蓉再來到高君彥身旁時，他正在跟朋友喝酒，偷了一個空檔，沈蓉忍不住又問高君彥，「你想到了沒有？高大哥。」

「什麼想到了沒有？」

「我剛才對你說的話，你都忘了？」

「妳剛才說什麼？」

沈蓉這時整個心都冷了起來，「我沒說什麼，我要喝酒！」她伸手搶過高君彥手中的酒杯，一口氣喝乾，又把侍者托盤裏的酒杯拿過來，連乾了幾杯，高君彥阻止不及，沈蓉喘得急咳不停，涕泗齊流，吸引了許多人的關注，紛紛詢問到底發生了什麼事。

沈蓉尷尬地杵在原地不知如何是好，幸好李麗華走過來吩咐高君彥先送沈蓉回家，單人這才將注意力又轉到別件事上。

沈杰剛和一大羣人交際完，剛想找個沒人的地方休息一下，方標就端著酒杯走了過來。「杰少，我還以為你今天不來了呢？怎麼樣，婚禮很熱鬧吧？」

「哎，別提啦，你有什麼好消息嗎？」

「正是過來告訴你一件好事。」方標得意的說。

這幾年，他們一起投資股票，賺了一點錢，因而交往越密，更成了吃喝玩樂的好搭檔。



沈駿夫婦到歐洲度蜜月。

行前，沈駿拍著沈杰的肩膀說：「阿杰，公司一切就都拜託你了！」

沈杰初次擔當重任，也不敢懈怠，認真做事。雖然一夜大雨下個不停，早晨街上到處塞車，公司裏許多職員都遲到，卻發現經理沈杰早已在辦公室，大家都對這個印象中

夢，
沈杰，
沈杰

的花花公子開始刮目相看。

不久，方標帶著一個外國人羅勃來找沈杰。

「哎，我不是叫你不要到公司來嗎？」沈杰劈頭就是一句不客氣的話。

「我知道，我知道，不過，發財的機會來了，無事不登三寶殿！」

接著羅勃打開公事包，拿出一個厚厚的文件夾，開始介紹他剛從美國阿拉巴馬州拿到的一塊屋地，已經分割成個別地契，可以建造三百八十三間獨立式洋樓。羅勃並且出示各種正式文件的影印本，證明這是一項千真萬確的工程，更有許多當地的照片，說明當地的地形和風景。

沈杰雖然有點心動，但卻故做冷淡的問方標，「怎麼個賣法？」

方標說：「先拿出錢來買下這塊地皮，再向國人推介兜售，現在的人不是流行移民嗎？買了地可以蓋自己喜歡的房子，一定會大受歡迎！」

「那麼，需要多少錢？」

「不多，只要一億就行了。」

「我哪有那麼多錢？」

「想想辦法嘛，機會難得呀！」

此時，電話響了，方標，強勁留下文件走了。

電話是卡山顧問公司的工程師打來的，他說上次安達投標的一段三十公里的吉波公路隧道已經開標了，安達沒有得標，正式通知過幾天就會寄到。

沈杰立刻查閱公司的財務狀況，果然發現沈駿預備了一筆資金，準備為吉波公路開工之用。既然沒有得標，只好再投其他的標了。

接連幾天，方標打了幾次電話來，問沈杰考慮的結果，因沈杰真的拿不出這麼多錢來，於是直接拒絕了方標。

方標卻不死心，教沈杰再想辦法。沈杰想了個折衷的方法告訴方標，他是不可能花錢買地的了，除非只做代理，他付一筆押金，然後賣出一塊地，就抽取固定的佣金，這樣做才比較穩當。

結果，三天後，方標的答覆來了，一切OK！

晚餐後，沈杰跟著母親進了書房，竭力的勸說母親，既然投標公路不成，何不改做地產？

李麗華拿下老花眼鏡，對沈杰說：「你忘了你爸爸一不做中，二不做保的原則了嗎？做中間人、做保證人，都是風險大又沒好結果的事，你爸爸最反對了！」

「媽，難道爸爸的原則就一定對嗎？你一生遵照爸的原則，還不是被爸拋棄！」李麗華的臉色一白，揚手一個耳光打在沈杰的臉上。

沈杰揩著臉說：「媽，我實在為妳不值！」轉身走了出去。

第二天，方標的電話來了，沈杰答應跟他們合作。然後，按下對講機，叫會計邵拿公司帳目來。

「這也沒什麼，我只不過借用安達的錢周轉一下，又不是不還！」沈杰自信滿滿的說。

第八章

修畢四年的律師課程，黃慧玲正準備拍照留念，她戴上學士帽，對著鏡子左照右照的，總是覺得不對勁。正想叫沈婷來幫幫忙，看看她的頭髮哪裏沒弄好，卻發現沈婷正在打電話。仔細一聽，原來是打給高君彥。

「哈囉，高君彥嗎？」

「喂，你明天有空嗎？要開會？噢！那就沒什麼事了。」

「本來，我想邀請你來參加我的畢業典禮，順便幫我拍幾張照片，不過，你要開會

就算了。再見！」沈婷放下電話，像洩了氣的皮球似的跌進沙發裏。

「怎麼，他不來啊！」黃慧玲關心地問。

「嗯，他要開會。」

「很失望，噢？」

沈婷不置可否。

「喂，妳知道妳的樣子像什麼？」

「像什麼？」

「像戀愛中的女人！」

「去妳的，妳才像戀愛中的女人呢！」

「妳不知道人是會日久生情的嗎？」

「對。可惜，這還不算久，更久的我都有。」

「可惜的是，隔了太平洋太遠！」

「我不要再跟妳說了。」沈婷假裝生氣的回房去了，心裏卻真的猶豫了起來。

「忙」是一張嚴密的保護網，保障了她身心的安全。

如今，她辭職了，考完了，畢業了，卻頓時徬徨無所措。

這才發現，徬徨早就在那兒，只是，以前忙到無暇看它一眼罷了。

日久生情？怎麼會呢！

與從小到大十幾年的時間比起來，這區區數年，怎算得久？

更何況，高君彥的外貌、人品、才學、事業俱佳，是個光芒萬丈的人物，我沈婷怎

會人他眼呢？



畢業典禮時，觀禮席上的家長衣香鬢影，坐滿了大半個禮堂。

輪到沈婷上台時，台下響起熱烈的掌聲，顯然大家還記得她友誼小姐的榮銜。

當沈婷與院長握手，接過成績優秀證書的一刹那，突然閃光燈亮起，沈婷一抬頭，

看見高君彥正對著她拍照！

曉雨行

在典禮後的校園裏，穿著黑袍的畢業生，被親友簇擁著不斷的在花園池畔留影。「謝謝你，來參加我的畢業典禮。」沈婷故意低頭摘下帽子，來掩飾自己內心的感動。

瞥見沈婷眼角的淚光，高君彥故意開玩笑的說：「嘿，不用謝我，我只是來試試我新買的照相機性能好不好！」

「噢，那你拿我來做實驗品囉？」沈婷也忍不住笑了。

當晚，高君彥在城裏最古典優雅的西餐廳裏預定了席位，和沈婷兩人共享龍蝦大餐。

餐桌上的燭光透出柔和的彩暈，優美的音樂在空氣中飄盪，氣氛浪漫而迷人。

高君彥從口袋裏拿出一個絨盒，說是要送給沈婷的畢業禮物。

沈婷打開一看，是一只鑲鑽的手錶。

沈婷連忙還給高君彥，拒絕收受這麼貴重的禮物。

高君彥手按錶盒，凝視沈婷，慢慢的說：「收下吧，我只想讓你知道，在這個世界

曉兩行
抱

上，妳並不是一無所有。」

就是這「一無所有」四個字，說中了沈婷的心事。在這等待畢業的空閒日子裏，沈婷一直在逃避自己那種一無所有的感覺。畢業了，誰為她高興？畢業後，誰知道她的徬徨？

這「一無所有」四個字，使沈婷多日以來強忍的淚水，兜兜轉轉的在眼睫裏打轉。高君彥拉過沈婷的手，為她戴上手錶。

然後，就在半島那小小圓圓的古典舞池裏，兩人慢慢的舞著，沈婷微閉著雙眼，分不清在耳畔的呼吸到底是高君彥還是王明祥……

※

※

億萬產業公司在地產界是個新星，誰也不知道這家公司的底細，但它顯然來頭不小，挾著雄厚的資本，轟轟烈烈的開張。億萬產業在報紙上大肆宣傳、在地產界大勢挖角，它打著「移民之匙」的旗子，向嚮往移民的人們招手。

據說億萬的手上掌握了十幾個國家的地產資源，充足的資源更使它旗開得勝。

方標很欣賞沈婷，說沈婷長得漂亮，最適合做市場執行員，讓沈婷的心裏冒起一絲不安。

達到億萬之後，沈婷對工作的狂熱又甦醒了。全神投入工作，其實也是一種快樂，至少不必忙著去想太多瑣事。本來，畢業之後，沈婷大可以飛往她心曠神怡已久的地方——美國，去會王明祥。王明祥也多次來信催她相會。但是，她總是猶豫著，她不知對王明祥的熱情是否已經冷卻，還是她本身缺少一股強勁的動力，促使她義無反顧的踏上旅程。總之，她的猶豫教她不要急，慢慢來。

在億萬，方標對她有好感，沈婷心裏明白。方標時常藉故接近她，她都靜靜的迴
開。不過，心底總有一絲不安。

※

※

在老爺酒吧沈杰和方標舉杯互飲，慶祝公司生意興隆。

「喂，先別得意得太早，你知道我動用安達的公款，心理負擔有多大嗎？」

「哎，不用怕，我保證有借有還，像從前炒股票一樣，神不知鬼不覺。」

「話雖是這麼說，不過，還是趕快還錢越好。」

「那當然，那當然。我也不想教你難做人呀！」

說完之後，方標拿起酒杯，猛喝了一口。

「怎麼了？有心事？」

「還不是爲了女人！我看上了公司的一個女職員，但卻苦無機會下手。」

「喂！我警告你呀，什麼女人都可染，就是公司的女人不要搞！我們做大生意的，

—— 227 —— 聽雨荷

千萬別因小失大！」

「我就是因此而心煩。」

「噢，哪個女人能教你這身經百戰的大情人心煩，我倒很好奇。」

「嘿，談起來，這個女人倒跟你是本家，而且，也是單名。」

「本家，單名？」沈杰眼珠一轉，「她叫——」

「沈婷，她叫沈婷。」

沈杰的臉色暗一沉，他喝了一口啤酒說：「事情總可以有例外——」

「啊，你不反對了嗎？」

「嗯，就准你例外一次吧！」

沈杰在心底冷冷一笑。



這天，沈婷在方標桌前討論公司本月業績，一通電話接進來，是找沈婷的。

有一個客戶李先生的沈婷下午三點會談。方標說，這是大戶，不如公司請客，約他晚上共進晚餐。方標親自出面邀請，對方高興地一口答應，地點定在帝國飯店。

沈婷隨著方標兩人，早早來到帝國飯店七樓別具特色的明鏡餐廳。兩人對坐，彼此談公事，直到桌上的茶加了好幾次，仍不見李先生的踪影。

方總經理笑問沈婷要不要再喝點什麼，沈婷順口要了一杯柳橙汁，然後，沈婷起身去了洗手間。

時間已晚，沈婷預感李先生大概不會來了，為了避免不好拒絕方標送她回去，沈婷打了一個電話給高君彥，剛巧高君彥在家，他答應半小時內到。

回到座位，方標說看樣子李先生是失約了，他叫沈婷喝了柳橙汁之後，就先送沈婷回去。沈婷端起果汁，淺淺的喝著，心想再等一會兒，高君彥來了，就有理由拒絕方標的接送了。可是，沈婷忽然覺得有點頭暈，她右手支著沉重的頭，方標關心的過來扶她，四肢無力的沈婷也就緊緊的靠上方標肩上……

另一方面，高君彥接到電話後，也迅速趕往帝國飯店。

沈婉婷

多事

「先生，我可以為你服務嗎？」女侍問。

高君彥環視整座餐廳，卻不見沈婷，「小姐，妳看見一個長頭髮的女孩嗎？」

「噢，有，她剛剛跟一位男士離開。」

「唔，」另一位女侍接著說：「這就是剛才那位小姐遺忘的皮包，我們放在這兒，也許她等會兒會來拿。」

「奇怪，她會到哪兒去呢？連皮包都忘了拿！」高君彥拿著沈婷的皮包自言自語。這時站在門口謝客的小姐走了過來，「你們說剛才那個忽然不舒服的小姐啊？她的男伴送她到樓上去休息了！」

高君彥這一驚非同小可，立刻衝到旅館的櫃台，查出兩人開了一間九樓的房間，她請旅館人員陪他一起上了九樓，猛按房門的門鈴。

不一會兒，方襟衣冠楚楚的開了門，但是，他背後的襯衫卻有一截沒有塞進長褲，洩漏了他手忙腳亂的穿衣褲的祕密！

望向屋內，沈婷昏睡在床上。高君彥一看情況，就明白了大概，不由分說得抓起了

方標就是幾拳，打得方標大聲求饒。

旅館經理把方標帶進辦公室，看來方標這下可逃不過法律的制裁了。

旅館醫生來開了藥，高君彥一個人靜靜的坐在沙發上，靜靜的等待沈婷甦醒。

望著沈婷蒼白的臉上那兩道彎月似的黑睫，高君彥真懷疑那緊閉的眼睛裏，到底盛得下多少辛酸？命運為什麼要玩弄這麼一個善良的女孩？

他想起自己少年時代失去余秋雲的傷痛，和眼前這個失去一切的沈婷的傷痛，竟然二合為一，不知自己是為自己傷痛還是為沈婷傷痛。

他以爲自己的心，早在十年前就已經死了，卻不知自己的心，卻在某時某刻悄悄的重生。否則，一顆死去的心怎麼會痛呢？

幽幽醒轉的沈婷，根本不知發生了什麼事。問高君彥，高君彥又不肯說，沈婷只得靜靜地坐著休息。

高君彥小心翼翼的送她回家，連開車時都空出一手來扶著她，生怕她會不支倒地。回到沈婷的住處，高君彥對著黃慧玲低語一番之後才離去。

第二天，高君彥打了幾次電話，都沒人接，直到傍晚黃慧玲回來，她說沈婷回她舅家去休養了。高君彥猜想沈婷可能知道昨晚的事，故也暫時不再聯絡她，打算讓她靜一靜。

跳而待
指

高海棠每次回娘家，都會為高家二老帶來無限的快樂。高媽媽總是拉著女兒左看右看，怕女兒瘦了，也怕女兒胖了。然後，母女倆就會躲進廚房裏忙個老半天，做出一桌子的好菜來。結果，當然是有口福的高爸爸和沈駿最高興啦。

高爸爸是看著沈駿長大，他最欣賞沈駿的穩重和專一，如今真的成了女婿，更是越看越有趣了。

「媽，哥呢？」海棠一面吃著水果一面問。

「妳大哥呀，去了歐洲，下個禮拜才回來。」

「君彥去了歐洲，怎麼沒聽他說起？」沈駿說。

「唉，君彥這種說風是風、說雨是雨的性格，誰也不明白他心裏想什麼。」高爸爸的話，看似埋怨，實則驕傲。

其實，高君彥是到歐洲領獎，他設計的某種建築得到了建築師協會的傑出設計師大獎。

他只是不想太過招搖，因此接到通知後，誰也沒多說就趕往歐洲。

但是，精明的記者哪會漏掉這種大消息，高君彥可是少數榮獲大獎的亞洲人呢！沒隔幾天，雜誌、報紙紛紛大肆報導。等他回國，事情早已眾所皆知了。

所以近來高家的電話特別忙，因為親戚朋友、同學同事紛紛打電話來，恭喜高君彥榮獲大獎。家裏的大小桌子上排滿了花籃，賀卡也堆滿厚厚一疊。

高君彥最怕的就是繁文縟節，現在，承受了這麼多人的熱情，能置之不理嗎？唉，他這會兒也變得謙遜不起來了。

還是世故的高爸爸，了解兒子，決定出面舉行一個慶祝酒會熱鬧熱鬧，答謝人情。

高媽媽當然是最高興的人啦，兒子事業有成，再辛苦也值得。

夢，
兩荷，
我。

沈駿、海棠夫婦和沈蓉都來了，一來趕著來道喜，二來看有什麼需要幫忙的。女人們一見面就嘖嘖喳喳的談了起來。

沈駿一見海棠她們談的都是女孩子家的私秘事，他也插不上嘴，而且又不自在，乾脆就到書房去找高君彥。

一進書房，就聽見高君彥在打電話。「黃小姐，拜託，拜託，妳一定要幫我聯絡上她，就說禮拜六的酒會她一定要來！請妳也要來，先謝謝妳。」

「誰呀？這麼重要？」沈駿朗聲笑問。

「啊，一個朋友。」

「男的還是女的？」沈駿促狹的想套出高君彥的話。

「哎，我們不談這個。」

高君彥和沈駿情同兄弟，平時各忙各的，難得有機會暢談。如今書房對坐，隨興而談，從得慶的經過到歐洲的著名建築及今後工程界的前景，他們談得既深入又自在，哈哈大笑聲直把外面的女人都吸引了進來。

沈蓉高大哥長、高大哥短的一直追問義大利的古城風光，四人的笑語充滿了整個廳室。

禮拜六的酒會很快就到了。

高家的庭院不大，擠滿了親友和工程界的俊彥，慶祝會的佈置既堂皇又高雅。高君彥一身灰西裝紅領帶，風度翩翩的遊走於眾人之中。溫暖的燈光照亮了每一個豐盛精緻的角落。

高君彥很忙，忙著握手、敬酒、談笑。沈蓉一直跟在他左右，偶爾遞杯水酒，偶爾分享他的光榮。

宴會中，來了三個背著相機的記者，要求訪問高君彥。高君彥表示這是私人宴會，很對不起，不接受訪問。倒是歡迎他們自由享用食物，不必客氣。

看高君彥得體的態度，沈蓉從心底佩服高大哥的智慧與從容。

就在這時，院門打開了，走進一個銀色衣裙的女子。

她飄飄的長髮，鬆鬆的挽起，斜裏插著一支白玉髮簪，幾縷髮絲散散的垂在耳前。

聽雨荷

來。

高君彥向父母介紹沈婷，「爸爸、媽媽，這位是沈婷小姐。」

高大洋夫婦微笑地點點頭，高媽媽拉著沈婷直問：「妳就是那個打電話來的沈婷啊？長得真漂亮！」

當沈婷坐在沙發上與對面的李麗華無意中四目相接時，兩人都愣了一下。只見李麗華慢慢的把在臉上的笑意，降溫成一塊北極大陸的冰岩……

在回家的車上，沈蓉低著頭，兀自在驚恐中顫抖。她怎麼也不能相信自己剛才親眼看見的事實！怎麼會呢？她一心一意等候的人，竟然走到沈婷的身邊！難道她跟母親竟有著相同的命運，註定要敗在「她們」母女的手下。

「去，去，去，什麼最佳建築師，還不是花心蘿蔔一個，見一個愛一個，見兩個愛一雙！連狐狸精私生女都要，還天天自命清高，假扮蕭灑。」沈杰見沈蓉失魂落魄的樣子，忍不住咒罵起來了。

沈杰稍停了一口氣，接著又說：「他家怎麼說也跟我們是世交，要不是爸爸幫過他們，他們會有今天！忘恩負義，明知那個雜種不是好人，偏要抬出來獻寶，分明是刺我們眼睛，給我們好看！」

「阿蓉，」沈杰看了沈蓉一眼，「不要理他，二哥給你介紹一個更好的！」
母女倆依舊沒有搭腔。

夢影

沈君

「我早就看高君彥不順眼了，看我不好好收拾他，教他吃不了兜著走！」

「二哥，不要！」沈蓉終於開口了。

「不要什麼？」

「不要對付高大哥！」沈蓉的語氣像在哀求。

「真沒用！人家都甩了妳啦，妳還向著他！」沈杰氣呼呼的用力抹上車門，上樓去了。

隨後而來的沈駿、海棠輕輕的拍拍沈蓉的肩，大夥無言的進了廳門。

一回到房裏，沈蓉忍不住的痛哭出聲。

她是那樣的深愛高君彥，爲了他重事業、愛自由，她願意靜靜的等在一旁。她相信高君彥那種瀟灑往來的性格，只要他有一天厭倦了奔馳，就是他投入她懷抱的時候。

可是，她竟然不知他的心裏居然有了一個「沈婷」！那個他們一家人恨之人骨的

「沈婷」！

天哪！她長久以來的癡心等待，竟都比不上一個「她」！

她的委屈、自卑、自憐、不甘，使她心痛。

李麗華輕輕的推門，坐到沈蓉身邊，輕輕拍著女兒的背。

「阿蓉，不要哭，乖，不要哭！」慈母的聲音完完全全的感動了女兒的心。

沈蓉撲進了母親的懷抱。一邊叫媽，一邊止不住嗚咽。

「很心痛是嗎？媽是過來人，媽知道到底有多痛。」

「媽，妳告訴我，我有什麼不好？我是不是很醜、很笨、很煩人、很討人厭？」

「誰說的？誰說妳醜、妳笨、妳煩人、妳討人厭？」

「那，那為什麼高大哥不喜歡我？」

「感情的事哪有什麼道理好說呢？」李麗華沉吟了一會兒，「不過，妳也有錯，錯

在太含蓄、太被動、太不勇敢。」

「那……媽，妳說，我該怎麼辦？」

「去呀，去做妳想做的事！我就不相信我們母女倆都栽在她們母女的手上！」

沈蓉
沈蓉

第二天早上，高海棠一臉為難不知說什麼好的握了一下沈蓉的手，沈駿則主動安慰沈蓉，教她不要難過。

沈蓉在公司上班的時候，抽空打電話給高君彥，剛好高君彥走開，不一會兒，高君彥回了電話來，「阿蓉嗎？找我找得這麼急，有什麼事嗎？」

「也沒什麼，」沈蓉強按下自己怦怦跳的心，故作輕鬆的說：「我只是想今晚請你吃飯。」

「請我吃飯？我的生日不是已經過了嗎？」

「喂，我們二十年的老朋友了，難道不該慶祝一下你榮獲大獎嗎？」

「啊，應該，應該。世上有幾個二十幾年的老朋友呀？記得我第一次見到妳的時候，妳只會哭，兩條鼻涕流進自己的嘴裏也會擦。」

「嘿，舊事不要提好嗎？」

「好、好、好。」

晚上，沈夢特別穿了件低胸窄腰的碎花圓裙，搖曳中不經意的流露出一股成熟的韻味。

高君彥一見面就讚美沈夢說：「哈，小丫頭終於長大了。」

沈夢心中暗喜，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

他們一邊吃飯，一邊暢談快樂的童年往事。

回憶似酒，到真的舉杯對飲的時候，反而分不出使人興奮的，到底是回憶，還是美酒。然後，沈夢提議到郊外去兜風。

他們駛上了燈火通明、寬闊筆直的高速公路。漆黑的山形樹影飛也似地向後倒退。沈夢簡直懷疑此情此景是不是在夢中？

可是，很快的，她的夢就醒了。

高君彥把車停在一處廣植花草的路邊，熄了引擎，放下車窗，讓天光溢滿四周。

「好了，再讓你吹五分鐘晚風，我就要送你回家了。」

夢，
兩付
笑

沈蓉一聽，心曠一緊，覺得星月都暗淡了一輪。

高君彥也發現了沈蓉的失望，故意逗她說：「看看，誰的嘴嚙的可以掛油瓶！」沈蓉又好氣又好笑的白了高君彥一眼，心裏七上八下的不知該如何說出心裏的話。

「高大哥。」沈蓉鼓起勇氣告白。

「嗯。」

「你戀愛過嗎？」

「以前唸書的時候有過，現在，連我都不知道是不是戀愛。」

「我不信，你那麼聰明，怎會不知道呢？」

「噢，愛一個人好難，快樂的背後總是折磨。」高君彥空對一山夜色昂首而嘆。

「是呀，是呀，我就是這樣痛苦。」沈蓉一改平日的沉穩，突然口吃似的急急接

口。

高君彥用一種奇異的眼光打量沈蓉，沈蓉不待他開口，接著說：「你知道嗎？高大哥，我的痛苦是因為我愛你！我從小就愛你，你不是對我好嗎？你也是愛我的囉？」沈

蓉激動的抓起高君彥的手。

「噢，不，」高君彥用力縮回他的手，「阿蓉，妳喝醉了，妳不知道妳在說什麼！」

「我知道自己在說什麼！高大哥，我用我的所有來愛你，還不夠嗎？」

「可是，妳在我心目中，永遠是一個可愛的小妹妹。」

「爲什麼？你爲什麼不相信我已長大？」沈蓉雙手拉低她的衣領，半露出她粉白的

肩頭，「是不是，是不是因爲沈婷——那個狐狸精的雜種？」

「我不許妳這樣說她！」

「我偏要說，她媽是老狐狸精，她是小狐狸精，她媽害死了我爸還不夠，她還要來

害我！」

高君彥吃驚的瞪著沈蓉，不敢相信這是那個溫柔內向的沈蓉說的話！

沈蓉也吃驚的瞪著高君彥，不敢相信自己說出這麼惡毒的話。說出藏在自己心底的

話！

高君彥默不作聲的發動引擎，一直到沈蓉下了車，誰也沒再說話。

第九章

沈著的頭一直不敢抬起來，她越想越爲自己昨晚的醜態而羞愧。高君彥說得對，都是自己喝多了酒，才失去了控制。她覺得很看不起自己，這樣一個厚顏沒風度的女孩，怎會有人愛呢！

不知道是不是全家人都看不起她，居然沒有人問起她昨晚到哪兒去了。沒人問也好，省得自己要用假話來掩飾。

可是，一到辦公室，沈著卻覺得所有的眼光都在嘲諷她，許多的低語都在譏笑她，

145

夢，
沈蓉

她快步走到自己的座位，只想打個電話給高君彥道歉。

結果，那邊的秘書小姐居然說，高君彥不在，還請她留話。

沈蓉沒有留言，因為，她的話只有高君彥懂。

後來再打過去，秘書還是說他不在。沈蓉忍不住想，難道是不要聽我的電話？還在我生的氣？可是，為什麼要道歉呢？我愛他也錯了嗎？我直白地說出愛是錯嗎？

算了、算了，就當什麼也沒發生過算了，反正也沒人知道。

忙碌了一天，似乎有點淡忘同事的眼光和低語之後，大家都下班了，沈蓉正想離開，卻瞥見同事的桌上有一份報紙，走近一看，竟是那晚高君彥花園酒會的新聞。結果記者還是以採訪新聞的方式做出了報導。

報上刊登了一張高君彥輕擁沈婷漫步花間的特寫鏡頭。標題寫著「名士配美人，最佳幕僚與產業新秀攜手同行，引人側目，卻不知使多少人傷心！」然後，沈蓉看見自己那睜大眼睛，難以相信的表情，出現在鏡頭一角！

天啊！剛剛才因為自己的秘密不為人知而自我安慰的沈蓉，現在再也不能安慰自己

自己的秘密不是不為人知，而是眾人皆知！

難怪同事們的眼光有刺、低語帶鉤，難怪自己被嘲諷、被譏笑，更難怪高君彥不聽她的電話！

看來自己真的錯了，愛一個人是錯，直言自己的愛更是錯！

一顆善良的女兒心開始滴血。

回到家裏，沒有人提起什麼，沈蓉也若無其事的翻開報紙，卻發現偏偏少了有她出現的那一頁！

是偶然？還是安排？沈蓉靜靜的上了樓。

此時沈駿、沈杰圍著李麗華在書房裏密談。李麗華因為愛女心切，覺得報紙誤導，惡毒的影射，嚴重傷人自尊！而沈杰不甘沈婷似乎專與沈家作對，踩上門來炫耀示威！沈駿建議找律師談談，可以控告報方不負責任的影射。李麗華認真聽著每一個建議，思索談如何做。

~~~~~

~~~~~

147 夢而後

她兩件事

現在的李麗華，愛兒女甚於愛自己，她簡直不能忍受任何傷害她的兒女的行為。更何況，這個傷害竟然來自沈啓明在外面生的女兒！

久埋心底的怒火，又悄悄復燃。

她曾多麼痛苦的隱忍，結果，不但沒有挽回丈夫的心，反而送了丈夫的命！是不是她當初不肯妥協，絕不讓步，強行拆散他們，反而可以避免悲劇，保住丈夫？

李麗華想了很久。

沈蓉也想了很久。她一邊看從前的相片，一邊想。

那麼多歡樂的鏡頭裏，都有她心愛的高大哥，有的是高大哥攬著她的肩，有的是高大哥摸著她的頭。而她總是站在靠近高君彥旁邊，靜靜而滿足地笑著。

可是，現在她才知道原來他從沒跟自己靠近過。她的笑、她的等、她的滿足，都是她的幻覺，她一直在等一個永遠不會來的人！

回想自己一直乖乖的做個好女兒，生活在父母兄長的呵護下，無風無浪的長大，看似沒有痛苦，可是，她的失落又有誰知？

現在，她不僅痛苦，更覺羞辱。

她像一個剖心瀝血的赤裸裸的肥婦人，挺胸凸肚的任人恥笑！

這教她以後怎麼見人？怎麼活下去？

她倒了酒，坐在檯燈下，攤開信紙，和淚下筆。最後，她打開抽屜，拿出藥瓶，用杯底的殘酒，和淚服下。

關了燈，沈蓉輕輕的爬上鋪著粉紅玫瑰圖案床單的軟床，躺在粉紅色的軟枕上，閉目垂睫，像一個安睡的天使。

在書房裏，李麗華則沉思著。沈杰說得沒錯，那女人似乎跟她卯上了。

對，她不能讓她那脆弱的小女兒，重演她的痛苦，她要幫助女兒為自己而活，做自己想做的事，爭取自己想要的東西！

上樓的時候，已是半夜了。

她習慣性的走到女兒房間看看。

奇怪，推不開房門，沈蓉一向不鎖門的。

夢，
曉雨荷

再推，不開。

拍門，不應。叫人，沒動靜。

李麗華心慌了，大聲呼叫，鄰房的沈駿、沈杰都跑了過來，大家合力撞開了沈蓉的房門。

只見屋內一片朦朧的燈光，沈蓉躺在床上，不省人事。

李麗華快步衝到床邊，「阿蓉，妳怎麼了？阿蓉？」

沈蓉眼睛緊閉，面色蒼白。

沈杰拿起桌上的酒杯和藥粒，「媽，妳看，阿蓉她——」

沈駿一把抱起沈蓉，一邊往外走，一邊說：「沈杰你去開車，快送醫院！」

一路上，李麗華緊緊的摟住全身發抖的沈蓉，她泣不成聲，「阿蓉，阿蓉，妳爲什麼這麼傻？妳不開心，媽知道，媽會幫妳，哥哥會幫妳，也不能去死啊！阿蓉，阿蓉，妳不能死，妳千萬不能死！妳還年輕，妳還有好多的日子要過！阿蓉，阿蓉……」

在醫院的急診室外，沈家母子靜靜的守在長廊上。

沈若荷起身，走到窗口，點上一根菸，靜靜的抽著。

沈若荷拍母親的手，無言的安慰著母親。

李麗華閉目合十，心裏默禱。「啓明，看在我們夫妻一場的份上，救救我們的女兒吧！啓明，就算你不愛我，難道你也不愛阿蓉嗎？」

夜涼如水。

醫生終於出來了，說還好發現的早，現在已經沒有大礙了，「但是，千萬不要再刺激她！」醫生嚴重的警告著。

圍在病床邊，李麗華心疼的撫摸著女兒的臉，疲弱的沈若荷輕輕叫了一聲媽，就漣漣落淚。

「不要哭，」李麗華強忍眼淚笑著說：「沒事了。」

沈若荷打電話回去，要高海棠帶著福嬌，拿來了一些日用品，然後留下福嬌守候沈蓉，一家人放心的回去。

一天一夜不曾闔眼的李麗華，根本就沒有上床，一到家就又來到沈蓉的床前。

說兩句
話

對著那一床凌亂的痕跡，想像著沈蓉的悲哀。沈蓉還小，還不習慣悲哀。可是，一顆慈母的心，又怎捨得女兒悲哀呢？

轉頭瞥見放在柏燈下面的一個信封，信封上沒有署名，信紙上卻寫著：親愛的媽，李麗華便迫不及待的看了下去。

親愛的媽媽：

請原諒我的不孝，我去了。

媽，我一點也不像妳，妳那麼勇敢，而我卻那麼懦弱。

從小，我就知道自己的缺點，我只好默默的躲在一邊，連愛情都不敢表白。

媽，我真的好愛高大哥，但是，當我的愛情被拒，當我的自尊被戲弄之後，我覺得自己好失敗，失敗的好可憐！

媽，看多了爸爸和妳的矛盾，我不敢像妳。

媽，我多希望自己永遠沒有長大，那時候，爸爸天天回家，二哥也不逃學，妳天天笑容滿面，我也天天愛著高大哥。

媽，我走了，我不是去找爸爸，我只是去一個不會因為愛而失敗的地方！保重，媽。

女兒 靈上

李麗華一連仔細看了三遍，直到每一字每一句都可以背下來，才頗然放下那薄薄的信紙。

但是，李麗華的心卻非常沉重。因為，她這個沒有攻擊性、從不傷害人的傻女兒，竟然用傷害自己的笨方法，批判了那麼多傷害過她的人。

原來，爸爸不回家，媽媽不笑了，二哥開始逃學，小妹開始退縮！媽媽是勇敢的，但她不敢像媽媽！她因愛而苦，而愛而受戲弄，最後，她要去一個不會因愛而失敗的地方！這個平常只會笑的小女兒，卻有一顆明亮如鏡的心！

啊，媽媽對不起妳，阿蓉。

第二天，一大早得到消息的高君彥趕到病房。靜坐床邊，望著熟睡的沈蓉，高君彥的心亂極了。

怎麼會這樣呢？那個乖乖的小女孩，居然會自殺？

他以為她說愛他，只是一時的衝動，不是認真的。現在，她為他自殺，那他可罪過了！他看著她長大，他處處護著她，然而，喜歡並不是愛啊！他當然關心她，他當然要來看她，可是，他該說什麼？他又能做什麼呢？

沈蓉扭動了一下她的小臉，睜開了無神的雙眼，看見了高君彥，她的眼神顯然一亮，接著又暗了下去。

「阿蓉，妳好一點了嗎？」

「高大哥，我，我沒事了。」

「阿蓉，妳怎麼那麼傻？」

「我，」沈蓉轉臉向窗外，「我覺得自己好失敗，沒有人喜歡我。」

「怎麼會呢？妳是個好女孩，大家都喜歡妳。」
「是嗎？」沈蓉直視高君彥，「可是，喜歡不是愛！」
沈蓉的勇敢，使高君彥不能不感動。他輕握沈蓉的手說：「誰說喜歡不是愛？喜歡妳就是愛妳。」

「是嗎？」那眼底依稀有一道小火苗在閃動。

「是。」高君彥滑溜的避開了那火苗，「所以，妳一定要好起來。」

陽光溫柔的灑滿了一地，沈蓉蒼白的臉上露出了笑容。



黃慧玲一大早就得趕到律師樓去上班。剛畢業的法律系學生，距離大律師的地位還遠得很，必須趕早挨晚的從小職員做起。

家裏剩下沈婷還在懶睡。

突然有人按鈴，一定是黃慧玲又忘了帶文件，沈婷心不甘情不願的爬起來去開門。

門一打開，沈婷立刻愣住了。

門外站著的是高大的沈杰。

「是你？」一剎那的吃驚，馬上被冷漠取代，「你來幹什麼？」

「是我，沈——小姐，」那故意加重的「沈」字，聽起來特別刺耳，「無事不登三

寶殿，我母親要見妳。」

「你母親要見我？對不起，我不想見她！」

「請妳去跟我母親談談好嗎？」沈杰放軟了口氣。

「對不起，沒興趣！」沈婷就要關門，卻被沈杰雙臂用力一格，硬把門給撐開，

「妳不要敬酒不吃吃罰酒！叫妳去，妳最好乖乖的去！」

「我偏不去，你怎麼樣！」沈婷的牛脾氣也來了。

「我……」沈杰揚起手來，好像要打人的樣子。

「阿杰，不可無禮！」

一個不怒而威的聲音，自沈杰身後傳來。

只見李麗華站在沈杰身後，笑著說：「沈小姐，我可以跟妳談談嗎？」

「我跟妳有什麼好談的？」

「妳害怕嗎？」

李麗華叫沈杰到外面等候，摘下了墨鏡，端坐在角落裏的舊沙發上。一地的朝陽，使她像一朵傲然的銀花。

保持一段距離，還坐在她對面的沈婷，突然有一種置身事外的感覺，這個女人，她見過、怕過，現在，卻來找她，帶著一臉的滄桑。

「沈小姐，這是我們第一次真正見面吧！」

沈婷沒有說話。

「這裏的環境還不錯！」

沈婷仍然不開口。

「好，沈婷，我想叫妳沈婷比較直接，我們本來是不該相見的人，因為，我跟妳母親是死對頭。如今，既然妳母親已經死了……」

「沈太太，妳的丈夫也已經死了！」

沈婷不甘示弱的加了一句。

毫無防備的，李麗華的臉抽搐了一下，「對，妳的父親也死了！」

就這樣，在不該沉默的時候，兩個人都沉默了。

因為，這是一場兩敗俱傷的對壘。

李麗華挪動了一下身姿，繼續說：「我原本有一個美滿的家庭，現在卻沒有了，妳知道為什麼！」

沈婷動也不動。

「昨夜，我又差一點失去了心愛的女兒，妳知道為什麼嗎？」

沈婷等著她說下去。

李麗華突然指著沈婷說：「就是因為妳！」

「我？」沈婷不明白。

「妳知道高君彥跟阿蓉青梅竹馬，感情深厚，而妳卻千方百計的搶走高君彥，大庭

廣眾的親熱示威，沈蓉受不了刺激，昨晚吃安眠藥自殺了！」

「自殺？死了嗎？」沈婷出於一片好心的問。

「還好發現的早，救了回來！怎麼，很失望是不是？」

「不是，」沈婷也生氣了，「我沒有失望，因為我根本沒有希望過什麼！」

「妳敢說妳跟高君彥在一起沒有企圖？」

「我有沒有企圖是我的事，與妳無關！」

「妳傷害了我的女兒，怎會無關！」

「不要忘了，妳女兒是自己傷害自己！」

「如果沒有妳，她怎麼會自殺？」

「嘿，嘿，我哪有那麼大的本事，妳太看得起我了！」

「我不是看得起妳，而是我根本看不起妳跟妳母親！」

「我母親為愛犧牲了一切，我不許妳侮辱她！」

「爲了愛？恐怕是爲了錢吧！」

「我母親沒有拿你們沈家一毛錢，連我要去美國唸書的學費都被妳凍結了，要不然，我早就到美國去了！」

「好好好，妳要去美國，我給妳錢，妳儘管去，永遠不要回來！」
說著，李麗華打開皮包，拿出支票，寫下數額。

「這是什麼意思？良心發現？還是買我讓出高君彥？」

「隨妳怎麼說，我就不相信對妳們這種人會有金錢買不到的東西！」

李麗華收好皮包，站起來，準備離去。

「錢我當然收下，就當你們沈家還我媽一個公道！至於高君彥，當然還給你們，不是因為我，而是因為我從來沒有愛過他！」

走到門口的李麗華，聽了沈婷這些話，又停下腳步，「好得很，果然有妳媽的本色，重利輕義！」

沈婷氣得站起來，指著李麗華說：「我說過不許侮辱我媽！」

「搶人家丈夫、破壞人家家庭，是她自己侮辱她自己！」

「可是，別忘了，是妳丈夫先破壞了妳的家庭！」李麗華匆匆上車，假裝沒有聽見那最後一句話。

※

※

李麗華推開病房門，看見高君彥正在低聲與沈蓉談笑，心裏一陣安慰，開始覺得自己爲女兒所做的是對的。

高君彥見李麗華到，推說要去上班，而起身告辭。李麗華笑說要麻煩高君彥送她一程。於是，兩人一起走過長長的走廊。

是高君彥先開了口，「伯母，對不起，我不知道會發生這樣的事。」

「我也沒想到阿蓉這個傻孩子，對你用情那麼深！」

「伯母，其實事情並不如妳想像的那樣！我……」

高君彥正在思索如何表達自己的感受。

「你不用向我解釋，你不要阿蓉是因為沈婷？」

161

聽雨荷

夢

「伯母，這跟沈婷無關。」

「很好，沈婷也說她從沒想過要愛你。」

「伯母，妳，妳見過沈婷？」

「嗯，她還收了我一百萬！」

李麗華哪裏是要高君彥送她一程，她的大車就停在門口。

高君彥想不到事情會變得這麼複雜，他急需見一見沈婷。於是，連電話也沒打，就直奔沈婷的居處。

沈婷像一尊白磁像似的抱膝蜷坐在沙發上。廳門半掩，還保持著李麗華推開的寬度，桌上兀自放著一張支票。

她早就知道了高君彥與沈家關係密切，不宜深交。但是，機緣巧合卻使他們成了知心好友：多少次在她孤獨無助的時候，是高君彥給了她溫暖，多少次在她辛酸痛苦的時候，是高君彥給了她快樂。但是，她是不會愛上高君彥的，她是有一個遙遠的最愛——王明祥。她是從沒想過會愛高君彥的！那天，她趕到他的慶祝酒會，與他的親密態度只

不過是一時的迷惑而已！

當報紙的照片登了出來，沈君就預感會出事，如今，果然出了大問題。門被推開了，高君彥走了進來。

看見眼神呆滯的沈君，高君彥整個心都痛了。

「沈君，發生了什麼事？」口吻依舊親切如昔。

「沒什麼，沈太太來過。」

「妳知道了？」

「嗯。你去看了沈君？」

「嗯。她沒事了，沈伯母跟妳說了什麼？」

「她給了我一張支票，要我到美國去。」

「那妳怎麼說？」

「我告訴她我從沒有愛過你。」

「妳撒謊！」高君彥生氣了，「妳敢說妳不愛我？」

聽雨荷

「我沒有撒謊！」沈婷也生氣了，「我當然不愛你，因為你也從來沒有說過你愛我！」

「那我現在說，我愛妳，我愛妳！我老早就已經愛上妳！」

沈婷睜大了眼睛，好像看見什麼天大的奇蹟似的，那麼驚奇，那麼難以置信，然後，她搖搖頭，洩了氣，「不行，太遲了，你我相識的太遲，你今天來的太遲，一切都太遲了！」

幾天後，報上刊登了一則新聞，說有一位神秘的善心人士陸女士，慷慨捐贈百萬義款給婦女援助基金，專門援助婚姻不幸的婦女。

當沈婷看見報紙的時候，她正坐在飛往美國的飛機上。

由於在國內缺乏上大學的機會，所以萬千學子們不得不出國求學。

對家境富裕的人來說，往歐美去留學，是一件快意人生的美事；對窮苦的子弟，

卻是整個家庭的重擔。而對遭逢巨變的沈婷來說，赴美留學，幾乎成為這幾年來她心中的夢想。

一個遙遠而美麗的夢，儘管難於實現，但那總是一個夢。可以憧憬千百回也不厭倦，可以自我激勵無數次，因為，夢裏人，在雲的那端等候。

如今，少年時代的美夢，竟在千迴百轉之後，淒淒慘慘的成真，真使沈婷那嚐過酸甜苦辣的心感慨萬千。

不一樣了，什麼都不一樣了，剪了一頭短髮的沈婷，已不再是以前那個不識愁滋味的長髮少女，就連機場的送別，也只有室友黃慧玲緊緊的雙手一握了事。

冷冷的別離，在人潮洶湧的一隅，因為，一顆心已冷。

尤其，在臨出境時最後一轉身的四顧茫然，眾裏尋他千百度，那人竟不在燈火闌珊處。

依稀只聽見黃慧玲說：「妳的房間還是妳的，隨時歡迎妳回來！」
長途旅行最好讓人回憶。

童年的片斷、兒時的情景、成長的過程、苦難的經歷，一幕幕像影片似的在沈婷腦海浮現。

每一個段落的空隙，爸媽最後含笑並立的身影，必然會飛竄而出，填補了每一個剎那的空白。

飛在三萬呎的高空上，沈婷從未如此接近天堂過，也從未如此接近爸媽過。她那飄零的靈魂，終於找到了母親的胸膛，使她在媽媽的懷抱裏安然睡去。

國際航班到了終點，再換搭國內班機，日夜顛倒的折騰使沈婷幾乎在一種不真實的幻覺中，踏出了機門。

異國的機場好大，異國的旅人好多，熙來攘往的都是高頭大馬的洋人。沈婷一下子就從雲端跌下了人間，這就是夢的故鄉嗎？看來，夢鄉將是另一個奮鬥的過程。

她一心來找王明祥，王明祥卻在她的夢中越來越模糊，甚至當她徜徉在夢的天空裏都看不清楚的王明祥，此刻卻成了她的救星。

王明祥一身運動衫、牛仔褲、短頭髮、黑框眼鏡，還是老樣子的站在入境室玻璃門

外對她招手。

沈婷拖拖拉拉的帶著行李出來，初見這個魂牽夢繫的少年情人，眼眶一陣發熱，差點掉下淚來。

她很想像周圍的洋人一樣，熱情的擁抱王明祥，可惜，實在空不出手來，王明祥也忙著幫她搶拿行李，居然忘了久別重逢的激情。

王明祥開著他那輛二手車，跑了很遠很遠的路，才到了他大學附近的住所。

這是一幢上了年紀的樓房，屋主是一對退休的老夫婦，早前曾經住過香港，所以，對東方學生很有感情，他們把房子租給東方學生，不為賺錢，用意只在幫他們看房子。五個房間住了三個女生五個男生，本來王明祥拿到了物理系的研究費，可以住進研究生宿舍，但他住慣這裏可以使用廚房的便利，所以沒有搬出來。

在車上，沈婷和王明祥兩人話不多，怕是幾年沒說話了，一時之間不知從何開始，反倒是聽電台節目的時候多。

到了之後，一片修剪整齊的草地，真的有一點異國的味道。

王明祥一面拿行李，一面說：「因為妳要來，我特別修剪了一天。」

進到屋裏，靜悄悄的，王明祥又說：「他們都上教堂去了。」

原來，禮拜天早上是做禮拜的日子，王明祥爲了要接沈婷，才沒去教堂。

屋裏的家具雖很舊，倒還乾淨。王明祥安排沈婷跟一女生同房，新床單新枕頭還帶著新味。

接著王明祥叫沈婷休息一下。因爲時差的關係，沈婷真的很累，但是，偏偏一躺下又睡不著，渾渾噩噩的頭昏腦脹。爬起身來，才發現王明祥正在廚房裏做飯，沈婷趕快過去幫忙，他卻把沈婷趕了出去，生怕累壞了沈婷。

沈婷深深感動，王明祥還是一樣的不善言詞，但誠心誠意。

中午，上教堂的室友都回來了，大家熱熱鬧鬧的吃了一餐飯，算是給沈婷洗塵。他們都說王明祥是個好人，他們喜歡王明祥，所以，也喜歡沈婷。

這是一種全新的生活，需要沈婷去適應。要適應這種生活不難，一點都不需要衝鋒陷陣，只有輕鬆安逸。

大家都很客氣，一屋子九個人，來自不同的地方，雖說住在一起，卻又各自獨立，不但選讀不同的科系，甚至連飯都輪流使用廚房。

王明祥把沈婷照顧得無微不至，好像沈婷只要茶來伸手、飯來張口就行了，其他的，全是他的責任。而他的生活除了上課、讀書、做實驗、寫報告之外，就是每天去跑步，每週剪花草，不，還有上教堂和想沈婷。現在沈婷來了，活生生的坐在他眼前了，他就把想她改成了照顧她。

長年孤寂的留學苦讀，令本來不多話的王明祥，變得更沉默，在一生從事教育工作、對他寄予厚望的父親的期盼之下；在心愛的沈婷遭逢巨變，需要他的援手，他卻無能為力，讀書成了他逃避的所在。

同時，他信了教，成了模範教友，熱心教務、熱心助人、熱心佈道、熱心服務。

當王明祥驕傲的帶著沈婷去了教堂，教友們見到了這個王明祥心中的女神，大家都喜歡她，當她是大家庭裏的一分子。

沈婷也很快的掌握了這裏簡樸的生活規則。

完完全全的平靜，不正是沈從文來美的目的嗎？她是來忘記事門和奉獻自己的。

在這裏，她不是美女、不是女強人、不是無父無母的孤女、不是恩怨情仇的焦點。

她來圓一個緣，赴一種宿命。

她安然的度日，安然的烹煮，甚至把王明祥的每一條手帕都燙得平滑發亮。

假日，他們除了查經、唱詩、聚餐、佈道、聽男教友們談教授、談論文，聽他們的妻子們談丈夫、談孩子之外，也會開著汽車，啃著漢堡，遊遍了遠遠近近的城市和公園，飽覽大山大川大溪大谷的風光。然而，沈從文還是覺得，每天黃昏的慢跑最舒服，一路跟散步的洋老太太們打招呼，十分有趣。

直到有一天，教友問沈從文要不要參加一次大型的集體受洗時，才引起沈從文對自己的省思。

生活在這樣一個宗教圈子裏，受洗彷彿是很自然的事，但是，沈從文從來沒有想過要受洗，她之所以去教堂，只是因為王明祥上教堂。

她的拒絕受洗，很使一些教友吃驚。但是，王明祥卻毫無異議。

沈婉婉心裏開始思索。

他們兩人的問題就是他們兩人太沒問題。他們從不吵嘴，他們在潛意識裏承認自己虧欠對方太多，現在心甘情願的在彌補。

他們和諧相處，可以是好朋友、好同學、好兄妹、好家人，就是不像情人！情人之間的感情不可能那麼聖潔，情人的心，除了犧牲、奉獻之外，還應該有佔有、嫉妒、放縱和要求！

總之，這一對戀人之間，就是少了一份戀人的激情。雖然，絲毫無損於他們認定了彼此是要走在一起的命運，卻也絲毫不改兩人各自生活在不同的環境裏的事實。

於是，沈婉婉開始少去教堂。她轉而逐步的參觀了整個校園。

這個校園真大、真美。校門正面有一座高聳的大鐘樓，成為追求知識的象徵。然後，不同的學院，有不同的風格，別有洞天。有教育學院的寬基厚柱，有電腦中心的六面視野。十樓樓高的總圖書館，真像一座知識的聖殿，據說藏書八十萬冊。

而校園之美，簡直美不勝收。

夢，
沈靜

一大片一大片青翠的草地上，種著一大棵一大棵的香樹；微微起伏的坡谷，把陽光都雕進了或陰或陽的立體圖形。那彎彎曲曲曲曲的爬藤，垂掛在紅磚牆上白窗框邊，像一捲一捲的秀髮，傾聽著千萬年的耳語。

一羣的青年學子健康而美麗，他們挾著書本，牽著單車，踩著滑板，笑著談著，青春泛濫。

沈靜突然領悟，這裏才是夢鄉，美夢應該從這裏開始。
於是，她拿起了畫架，描繪她美麗的夢鄉。

沈靜從小就在丹青墨香長大，在她還不會拿筷子的時候，她就拿起畫筆來了。現在，她身體裏的藝術細胞統統都活了起來。

她天天畫、天天畫，半天不夠，畫一天。

畫清晨、畫午后、畫艷陽、畫雲彩、畫枝枝曲曲結的老樹、畫鋪地成席的黃菊，畫高聳入雲的鐘樓，畫拱門連綿的長廈，更畫那滿溢而出的青春。

她是那麼入神的畫著。

起初，沈婷一個人孤獨的作畫，慢慢的，有人跟她打招呼了，有人看她畫畫，更有
人拿了畫來跟她討論藝術。她開始有了一羣新的朋友。

這天，沈婷來到學生活動中心側面的一片碧湖作畫。她畫了好多優美的湖光山色，
最後，她開始集中精力細細的描摹無時無刻不在變化的湖面上的光彩。

原來，光與水的交會，是那樣的風情萬種。朗日下的湖面銀光點點，夕陽下的湖面
又金光閃爍；綠蔭環繞的湖面更是深邃有致。

可惜才畫沒多久，天色就變了，看來是要下雨了，眼前這幅畫只好改日完成囉！
突然之間，她靈感泉湧，抓著畫筆，滿滿墨色，對著一片花團錦簇、枝繁葉茂的景

色，畫出了一幅空靈逸秀的荷葉與荷花！一朵圓耳凝神的聽雨的荷花！
身邊有觀畫的人問：「這是什麼花，為什麼湖上沒有？」

一個男人回答說：「這是荷花，在東方，每一個湖上都有荷花！」
沈婷掩聲而望，終於看見了一個濃眉大眼、滿臉滄桑的東方臉孔。

「這位先生，你也畫荷嗎？」

沈婷

要這樣走回東方。

「我叫沙軒，」大雨像眼淚，流滿了他的臉，「我是一個畫家。我千辛萬苦的追求自由，卻發現現在這個自由的世界裏，竟然找不到屬於我的泥土，」他用手掃掉過多的雨淚，「一個畫家，沒有自己的泥土，怎會有自己的根呢？」

雨聲越來越大，沙軒的聲音也越來越高，最後，他好像是說給天聽。

沈婷握著沙軒那張濕淋淋的名片，站在雨中若有所思。回到家裏，王明祥也剛回來不久。

「哎呀，妳到哪裏去了？我到處找不到妳，急死我了！」

「我到活動中心去避雨，順便喝了一杯咖啡。」

王明祥遞上毛巾，動手幫沈婷擦頭髮，「下次不要自己一個人去畫畫了。」

「爲什麼？」

「我想過了，一等我考完試，我們就結婚！妳就不會那麼孤單了。」

「結婚？你是在向我求婚嗎？」

「是。上一次我不敢跟妳結婚，害妳吃了很多苦，現在是時候讓我補償了。」

「明祥，」沈婷嘆了一口氣，「很抱歉，我不想結婚。」

「爲什麼？妳難道不想跟我結婚嗎？妳不是因爲這樣才來美國的吗？」

「本來是的。」

「那，那現在爲什麼不是了呢？」

「因爲，」沈婷望著王明祥殘破的眼光不解說：「因爲，我需要屬於我的泥土。」

~~~~~

~~~~~

——111——

* 第十章 *

在這個熱帶國家，陽光無處不在，連墓園也是一片光明，藏不住一絲陰暗。

回國的沈婷頭戴草帽、手捧白花，步上墓園的小山。

一拐彎，赫然發現孫茂林的背影。沈婷輕輕的走過去，想給孫叔叔一個意外。

「家慈，好久沒來看妳了，妳不會怪我吧！我這幾年因為生意失敗，差點翻不了身，現在總算扶過來了。家慈，妳知道我是愛妳的，我等了妳一輩子，唉，妳始終不選擇我，我還能說什麼呢？不過，妳放心，我一定會幫妳照顧好好的。」

沈從文

1977年

站在孫茂林身後的沈婷，聽了孫叔叔的這番話，忍不住輕嘆了一聲。那個她最喜歡的孫叔叔，竟是這樣一個人！

同樣吃驚的孫茂林也失措的叫了一聲：「婷婷！」

沈婷不理孫茂林的呼叫，還自上前一步，推開了幕前原有的鮮花，放下自己的白花：「媽，我回來了，我終於知道了自己到底要什麼。媽，我是不能離開妳的。我會永遠守著妳。媽，願妳安息。」

然後，沈婷轉身下山，不理會追上來的孫茂林。

沈婷特地到舅舅陸家齊家小住了一段日子。一來，她非常珍惜與舅舅的親情；二來，她要整理一下母親留下的畫作。

大概因為經歷了太多的事，了解許多人心，沈婷變得比較能包容，連以前總嫌俗氣的舅母，現在也覺她直爽可愛。

舅舅已經在別處買了房子，說要把這層房子交還給沈婷，沈婷卻婉拒了。

大部分的時間，沈婷都一個人關在房裏，整理畫作。

那些塵封已久的畫，大大小小的共有兩百多幅，可惜有些已經有了黃斑。挑挑揀揀的，還有一百五十多幅是完好的，不過，都帶著一股霉味，需要拿出來通風除濕。

沈婷小心翼翼的把畫一張一張的鋪開，在極度專注的審視之下，她彷彿看見母親的神態，嗅到母親的氣息，感覺到母親的存在，而更能欣賞那畫中每一筆每一色的氣韻不絕，墨沉淋漓了。

這些山水、仕女、動物、花鳥，是母親一生的心血結晶，也是母親生命的見證。母親沒有名分、沒有事業，也沒什麼朋友，離世隱居一輩子，就只有這些畫能證明她曾經活過。

沈婷決定接受教授的邀請，選出了一幅她最愛的花卉「雨荷」，寄去參加第一屆的白石畫畫獎。

「雨荷」裏畫的是一株亭亭玉立、風姿綽約的白荷，兩片外緣殘破的荷葉，葉大如蓋，俯仰向背，枯濕濃淡，自然天成；荷莖葉筋交疊勾勒，透逸而俊挺；一枝折角的蓮蓬，疲而垂實。那朵盛開的白荷，花瓣飽滿、花蕊紛紜、水色淋漓、清新如玉；整體斜

曉雨荷

111

面的構圖巧妙，寫荷嬌而不艷，生動得好像至今墨色未乾一樣。

「就是這一幅了！」沈婷心意已決，精心包裹後寄出。

在沈婷大肆清理的最後一天，無意中在抽屜的最下層，發現了一個用塑膠袋包好的信封，打開一看，竟是一張由美國拉斯維加斯市政府所發出的結婚證書。結婚人赫然正是沈啓明和陸家慈！再看日期，早在沈婷出生之前！

沈婷捧著父母的美國結婚證書，發呆了很久，她可憐的爸爸媽媽，在自己的國土上不能做合法夫妻，在外國註冊結婚也算一種補償吧！

沈婷回到了她和黃慧玲的合租處。黃慧玲已經不再是沒沒無聞的小律師了，在律師界也小有名氣。

還在休養期間，水勝產業公司的老闆范文同知道沈婷回國便打電話來，約沈婷共進午餐。

范文同表示現在的地產界真是兵荒馬亂，競爭激烈，希望沈婷能夠回去服務。

沈婷看著范老闆那股誠懇的態度，再想到可惡的億萬產業和可惡的方標，便毫不猶

豫的答應了。

重回水勝，沈婷有一種回家的感覺。

公司人事有些變化，加入了許多充滿幹勁的年輕人，沈婷在他們身上，看見了當年自己的影子；老同事都歡迎沈婷回來，希望大家合力打一場硬仗。

范文同還是一樣的威儀有加，身為公司的行政人員，沈婷因為全面參與公司的業務，而增加了與范文同接觸的機會，發現他並不是那麼莫測高深和難以溝通。很多時候，他都很能聽取別人的意見，並且很肯給別人機會，唯才是用。

由於工作上的需要，沈婷有時也同范文同出席會議、會見客戶，成為一對最佳工作拍檔。

相處久了，兩人之間建立了高度的工作默契。沈婷常會提醒范文同一些生活上的瑣事，范文同也會體貼地送沈婷回家。有一股不明的情愫正在兩人中滋長，但沈婷卻渾然不知。

難得一個禮拜天，沈婷懶懶的靠在沙發上看報紙。電話鈴響了，是一個沙啞的女人

的聲音。

「請問妳是沈婷小姐嗎？」

「我是。」

「我是范文同的妻子周香安。」

「范太太，有什麼事嗎？」

「我想，我想冒昧的請妳出來吃個飯好嗎？」

這是沈婷第一次見到范太太。跟范文同共事那麼久，從沒聽他提起他有這麼一個漂亮的太太。范太太有一種做了母親的中年女性的雍容，可惜，暗沉的眼圈，洩漏了她的心事。

她們對坐在一間咖啡廳樓上的角落裏。范太太攪動著一杯加了奶的咖啡，沈婷喝著一杯不加糖的咖啡。

范太太先開了口：「沈小姐，妳除了漂亮外還有氣質。」

「謝謝。」

「我要是男人，也會對妳動心。」

「范太太，妳是說……」

「沈小姐，妳這麼年輕，有的是機會，我求妳放過我們！」

「我不明白妳的意思！」

「沈小姐，我跟文同是同學，有一對可愛的兒女，和一個幸福的家庭，但是……」

「但是什麼？」

「但是自從有了妳，我們的家就完了！」

「我？」沈婷有點莫名其妙地指著自己。

「是的，文同親口對我說他愛上了妳，他要離開我們，離開這個家！」

「范太太，妳一定弄錯了，我跟范先生只是工作上的關係，他是老闆，我是下屬，

我們之間什麼也沒有！」

「不，就是剛才，他親口對我說，他要做他自己！」

「是嗎？我一點也不知道。」沈婷抱歉地說。

夢，
沈婷，
沈婷

「那麼，現在妳知道了，妳會怎麼做？」

「我想，我需要跟他談談。」

第二天，一夜失眠的沈婷照常的上班，照常的開會。她果然發現范文同果然常常偷看她。沈婷的心顫抖了一下。

中午，他們一起吃飯。到了該付賬的時候，沈婷才說話。

「范先生，我昨天見勳范太太了。」

范文同依然用那溫柔的眼神，注視沈婷。

「范先生，我進永勝，前前後後快六年了。我很感激你對我的栽培和信任，我覺得，你是一個好老闆，我很尊敬你。」

「還有呢？」范文同的下巴微微抬高。

「沒有了，范先生，我對你除了尊敬之外，沒有其他。」

「可是，我有！」范文同突然緊緊的抓住沈婷的手，說：「我一生從來沒有這樣愛過一個人，我無可救藥的愛上了妳！」

沈靜用力縮回她的手，「范先生，你不知道你在說什麼！」

「我知道我在說什麼，我從小就是一個好孩子，長大了是個好男人，結婚了是個好丈夫！我三十歲就創立了水勝，我有成功的事業！但是，我卻失去了自己！難道，我一生都要為別人而活，做別人希望我做的事嗎？以前，我不覺得失去自己，那是因為我沒有找到我的最愛，現在，我找到了，那就是妳！」

「范先生，你根本不了解我，我是不會愛上有婦之夫的！」

「那我可以離婚！」

「我是不會破壞別人家庭的！」

「這個家遲早是要散的！」

「范先生，你這樣說對你太太很不公平！」

「可是，要我放棄我的最愛，對我難道就公平？」

「那你就不要你太太孩子的將來著想？」

「我可以把我全部的財產給他們做為補償。」

沈從文

「范先生，這世界上有許多遺憾，是不能用金錢補償的。」

「我只求盡力而為，來換取我的自由！」

「好了，范老闆，看來我唯有離開永勝一條路了。」

「為什麼？就因為我愛妳，妳就要離開？」

沈婷點頭。

「妳只要答應我，妳就什麼都有，妳不要？」

「這些年來，妳過得很苦，妳不要我來照顧妳？難道我對妳不夠好？難道妳忍心拒絕一個深愛妳的人？」

原來一個中年人的愛，也會像年輕人一樣的熱烈！

沈婷不敢玩火，怕會玩火焚身。

可是，這個男人的每一句話，都打動了沈婷的心。

這些年來，嚐盡了孤寂之苦，只要接受他，立刻就什麼都有了，一個點頭，抵得上
一輩子的奮鬥！

再說，同齡的男人，缺乏事業基礎；年長的男人，多半有家有室；王明祥沒有激情，高君彥行藏成謎，自己獨自一人寂寞度日，圖的是個怎樣的未來？為什麼自己從來沒有考慮過眼前這個男人呢？

結果，沈婷還來不及辭職，范文同就失了踪。

誰也不知他到哪兒去了，公司裏有些事務需要沈婷去處理，因為，有關銷售的案子，只有沈婷才熟悉。

范太太又見了沈婷兩次，沈婷勸她不要急，她相信范文同必會回來。

果然，一個禮拜之後，公司接到范文同的電傳，他說他出海釣魚去了。

第二個禮拜，他說他在希臘，然後，他又去了巴黎、羅馬、瑞士、荷蘭、柏林、倫敦、紐約、南非、沙地、東京、北京、香港。

足足半年，范文同環遊了世界一周，才盡興而回。

當他回來時，已是另外一個全新的范文同了。

他剪短了頭髮，剃掉了鬍子，不再穿著西裝，改穿了恤球鞋。

以前那個水遠戰鬥的范文同，脫胎換骨成了一個輕鬆自在的人。

他與沈婷還是一樣的工作夥伴，對那件爆炸性的事件，大家都忘得一乾二淨。

范太太也曾再見過沈婷一次，她笑說男人大概也有更年期。沈婷笑說自己錯失了一次嫁金龜婿的機會。三人之間已經毫無芥蒂了。



沈婷

這幾年億萬產業公司已經越做越大，顯然成為地產界的大哥大。由於不斷成功的經驗，使沈杰和方標都對自己充滿信心，決定不再做些蠅頭小利的產業代理，轉向大規模的地產投資。

於是，他們在澳洲買下一千英畝的土地，先售給轉向東南亞投資的華人。

方標全權策畫，除了刊登廣告之外，還舉行展銷座談會，場場滿座，生意滔滔而來。

就在沈杰和方標準備舉行慶功宴的當天，突然，報紙上刊登了一封寄自澳洲政府的

公開信。信中表示聽說此地有人隔海大賣澳洲地皮，可惜，那片土地是不適合居住的。因為那是一塊湖泊低地，冬天積雪成冰，夏日湖水盈溢，春秋兩季，水面縮小，露出爛泥，又如何住人？這顯然是不良奸商從中謀利，故意安排買主夏日到訪，舉目一片湖光山色，好不醉人，然而，屋地在哪裏？就在水塘邊的泥淖裏！

澳洲政府站在維護消費者利益的立場，不得不出面澄清。

消息一出，轟動全城，億萬產業的電話響個不停。

公司裏擠滿了憤怒的買家，記者來了，電視攝影機也對準了億萬，準備開機。

公司職員勸請顧客先回去，卻更激怒了客戶，連玻璃都打破了。

方標躲在辦公室裏不敢出來，拚命打電話找沈杰，沈杰說他馬上就到，卻久久不見到人。後來，投資人居然衝進辦公室來，抓起方標就要打人，方標只好報警自保。在警察局裏，方標表示真正的老闆是沈杰，警方就派人到沈家去找人。而沈杰早先一步提著行囊開車走了。臨行還告訴福嬌，說他要出一趟遠門。三個便衣警察拿著搜索令要見沈杰，福嬌趕快請李麗華來。警方說明要請沈杰協助調查一宗商業失信案，李麗華只好叫

李麗華拒絕任何採訪，只請了一位年輕女記者進來。不過，不是接受訪問，反而是向她打聽詳情。

聽完記者的說明，這時，李麗華才初步明白沈杰做了什麼事，氣得她半天說不出話

警察後來又來過，因為有客戶正式報了案，警方急需找到沈杰。

最後，還是沈駿從方標那兒知道了皇都夜總會舞小姐潔西卡的存在，追踪出潔西卡的鄉下老家有一間廢置的祖屋，那兒就是沈杰這一個禮拜以來的藏身之所。沈駿由潔西卡帶路，上了山，才找到沈杰。

英氣盡失的沈杰後悔地叫道：「早知道事發當日就立刻飛出國外，像現在淪落到這走都不能。」他對沈駿說：「都是那個死外國人羅勃騙了我，我其實才是受害人。」

沈駿勸他回去自首，他是萬萬不肯。他不要坐牢，難道做生意也有罪嗎？

沈駿看他無意回家，對他說：「你的道理留著跟律師說！」便又拉又扯的硬把沈杰架上了車。

「做地產還不是爲了賺錢，我也不知道會遇上國際大老千呀！要是你們當初肯支持我，不就沒事了。」沈杰仍不肯認錯。

「錢，你very需要錢嗎？」李麗華大聲的問。

「是，我需要很多錢，我要證明給你們看，我不是沒有用的人！」

「那麼，你現在證明了嗎？」

「現在我證明了你們都看不起我，恨不得我死！」

李麗華猛地出手一巴掌，打在沈杰的臉上。「住嘴！你這個混帳東西！枉我一向替你說話，希望你爭氣做人，你竟說出這種話來！你嫌我還不夠傷心是嗎？你是不是要氣死我才甘心！」

高海棠趕快過來安慰婆婆，潔西卡則去安慰沈杰。

沈駿

李麗華一看見潔西卡更生氣，指著潔西卡對沈杰說：「一天到晚在外面跟些不三不四的人鬼混，怎麼不學壞？阿駿，打電話給王警長，叫他來抓人！」

「我不要坐牢，我不要坐牢！」沈杰瘋了似的要往外逃，一家大小都攔住他，沈駿答應他一定給他請最好的律師，幫他脫罪。

「能嗎？你以為你能嗎？」沈杰懷疑地尖聲反問……

半夜，李麗華獨坐窗前，守著一團月色。

沈駿輕輕的為母親披上一件外衣。

「媽，我今天跟馬律師談過了，他說阿杰的事要坐牢三年。」

李麗華輕輕點頭。

「馬律師說，如果幫阿杰賠錢給客戶，他們就會撤消告訴。」

李麗華還是沉默不語。

「只是，一時之間，我們怎能籌出這麼一大筆錢呢？」沈駿終於說出問題的癥結。

「明天，」李麗華開了口，「叫陳會計師來，算算公司的帳目，看看有多少可以調

動的資金。

「是，媽！」沈曉的聲音透著興奮。

第二天，李麗華、沈曉、會計師關在董事會議室裏密談了很久，外面的職員都感受到了氣氛的嚴重，沒有一個人敢入內打擾。

會議室裏的氣氛凝重。因為，公司的帳目出現了不正常的進出，莫名其妙的出帳，莫名其妙的人帳，而且數目一次比一次大，顯然有人動用公款，不過，每次都能及時歸還。直到最近，就在三個月前，以安達的名義，向銀行融資了一筆千萬元的貸款，詢問有關銀行，查出分批匯入了外國的祕密戶口，收款人卻無從查證！

「我的天！是誰做了手腳，虧空了大筆公款？」在冷氣房裏，沈曉卻出了滿頭大汗。

「而且是跟國際客戶做生意！」會計師加了一句。

「阿杰！」李麗華叫了一聲，隨即撲通一聲昏倒在座椅上。

事實是殘酷的，沈杰非法借貸巨款去投資澳洲地產。沒想到資金回收遭遇困難，現

晚雨荷
（指）

在禍不單行，連累眾人。

病床上的李麗華授權沈駿全權救急。

沈駿當然只得獨自吞下損失，不控告沈杰失信。現在，還要籌錢替沈杰還債，根本等於犧牲安達去救沈杰。這一點不知如何向股東交代。

沈駿特別召開董事會議，向那些安達的老臣子說明原委，請求原諒。並準備抽調一些股權還給他們，然後，安達準備在適當的時候宣布倒閉。

聽完了兒子的簡報之後，李麗華嘆口氣說：「敗了，沈家三十年的家業都敗了！」安達的創立，李麗華奉獻了無限的心力，如今，落得倒閉下場，怎不令李麗華老淚縱橫呢？

「報應，這都是報應！從你爸爸另有女人開始，這個家就走上了敗落的路！」

沈駿到警察局去把沈杰接了回來。

在經過一輪植洗之後，沈杰悄悄的來到李麗華的身邊。待李麗華轉身，看見了沈杰，沈杰才靦靦覷覷的叫了一聲媽。

「你還有臉來見我？」

「媽，我知錯了，是我不好，我投資不慎，誤中奸計，害了安達！」

「是你挪用公款非法借貸才害死安達！」

李麗華一針見血的直挑沈杰錯處。

沈杰不得不低頭承認，「是。」

「你怎麼變得這麼壞，害人害己！」

「媽，妳放心，我一定會把虧掉的錢還給安達！」隔天，沈杰就留字條離開了家。



這一天，沈駿在辦公室裏整理文件，電話響了，沈駿以為又是銀行來催付款的，無精打采的拿起電話，「哈囉！」

是個女律師打來的。她說，她的客戶同林投資公司很想涉及建築業，有意收購安達，不知是否可以進一步商談？

沈駿和這位年輕的女律師連續商談了七次，終於擬定了所有的細節，決定同林注入資金、挽救安達，以便擁有安達股權的百分之六十的方案。

同林的唯一條件是——沈杰不准插手公司的任何業務。

在新安達的第一次董事會議上，黃慧玲隨著同林投資的老闆孫茂林和范文同前來主持會議。初癒的李麗華坐著輪椅到會，感謝兩位先生的大力支持。

孫茂林說，他們是在商言商，純粹是投資。

范文同則說，他們兩人自己的生意繁忙，所以，特別委派一位代表，擔任董事主席一職。

這時，會議室的大門大開，身穿套裝的沈婷施施然走了進來。看得安達的股東各個目瞪口呆，李麗華和沈駿更是不知所措，李麗華失聲的說：「沈……婷……」

沈婷向著李麗華微微一笑。

聽到孫茂林和范文同率先拍手之後，大家才如夢初醒的拍了幾下疏疏落落的掌聲。沈婷當場宣布了公司的行政大計，全部的員工一律留任，沈駿調任總經理，不過，

曉雨荷
梅

公司的財務制度卻要全盤改制，將由她自己親自監督。

會議很簡短，會後，孫茂林、范文同一起到沈婷的董事經理辦公室小坐。

沈婷向他們致謝，他們卻聲明不是被沈婷說服而來投資，「我是做貿易的，我做生意是爲了要賺錢！」孫茂林說。

「我是爲了追求刺激才入股的。」范文同說。

沈婷眨著眼睛，免得眼眶的淚掉下來。「你們的恩情，我沈婷銘記在心。」

沈家母子在孫、范兩人離開後，來到沈婷的辦公室。

「沈小姐！」李麗華開口了，「這下妳滿意了！」

「我滿意什麼？」

「妳終於得到了安達！」

「不，沈太太，妳誤會了，我只不過是個受薪的職員，怎能說得到了安達呢？」

「那妳爲什麼貪官，拿了我的錢又回來？」

「我沒有說過不回來，我媽在這兒，我一定會回來！」

1977年

「不要跟我提那個壞女人！」

「不，沈太太，妳大概還不知道，爸爸和媽媽曾在美國註冊結婚，他們是真心相愛的！」

「真心相愛就沒有罪了嗎？真心相愛就不管別人的痛苦了嗎？」
沈婷無語看著李麗華的背影離去。

* 第十一章 *

王明祥一拿到博士學位，就立刻搭機回國。系裏給他提供了很好的研究職位，他一句考慮就擱在一邊。在機上，王明祥的右手不時偷偷的摸摸口袋裏的紅絨盒，充滿自信的他，現在總算有條件去向沈婷求婚了。

回到家後，親朋戚友的接風宴一個接一個的排滿了一個禮拜。王星莉那兩個頑皮的孩子，爬上爬下的更增添了歡樂的氣息。

父親問起兒子的打算，王明祥提起大學裏的工作機會，王爸爸舉雙手贊成。

曉雨，
曉雨，
曉雨，

母親則追問兒子的終身大事，王明莉說沈婷現在好有名，前幾天還上了電視接受訪問。

這一對十年前在泳池畔盈盈攜手的金童玉女，經過歲月的洗禮之後，各自增添了成熟的韻味。

王明祥因為學業有成，使他突破了個人的過去壓在他身上的枷鎖，顯得精神煥發。沈婷一身俐落的裝扮，襯托自然的自信，慧詰而高雅。

這樣一對久別重逢的老友，聊些別後的絮語寒暄，彷彿良辰美景是不可驚動的，稍一失手，就會粉碎。就像兩人的對坐，總是保持著一段美麗的距離，客氣得不容逾越。在一陣沉默之後，王明祥終於掏出了他的小紅盒，「沈婷，我這次回來是專程向妳求婚的！」

沈婷促狹地道：「那以前的求婚，都不是專程的囉？」

「妳知道，我不會說話，我只能說，這次我是做好了準備而來的。妳不是說，妳需要屬於妳的泥土嗎？現在，我回到這片泥土上了。」

沈婷又笑了，「謝謝你，我想，我需要時間考慮。」

王明祥知道他不能勉強沈婷。他每天都打電話來，可以只是爲了下雨了，提醒沈婷加件衣服，但是，他就是不敢問起沈婷考慮的結果。

沈婷一點也沒有給自己壓力，她放鬆自己，她重讀了全部她以前所寫的那些沒寄的信，一邊喝着不加糖的咖啡。

她重遊了全部她以前所去過的地方，總佇足在不是和王明祥同去的地點。

她從沒懷疑過與王明祥的未來，但如今，走過那些她佇足的地點，慕然回首，才忽然發現，她竟從來不會和王明祥同行過！

他們一直在走著兩條不同的路，像兩條平行線。

王明祥也非驚鈍之人，他雖無法了解沈婷真正的想法，但他依稀可以感覺到，沈婷是不會嫁給他了，因爲，現在的他們是兩個世界的人！

王明祥打電話告訴沈婷，這塊土地上沒有什麼值得他留意的，所以，他決定回去了。

——

「回去？」沈婷問。

「是的，回去。兩邊都看似屬於我，其實都不屬於我。我已經認不出我的泥土了。」



從陸家齊那兒轉來了一封厚厚的信，沈婷開了信封，原來是久違了的教授寄來的。教授愉快的告訴沈婷一個好消息，那幅陸家慈女士的畫作「秋荷」，經過十位德高望重的畫家的慎重評選和評議之後，評定為第一屆白石書畫獎繪畫組的金獎。

信中另附一封正式得獎通知，和一封正式的請帖，則是邀請陸家慈女士親往北京領獎。

忙昏了頭的沈婷，差不多已忘了「秋荷」參賽的事。現在，這天外飛來的喜訊，使沈婷高興的流下淚來。

她帶著高興的眼淚，打電話給陸家齊和孫茂林。

她已經很久不流淚了，她已經學會笑看成敗悲歡了。但是，現在她卻因為感動而落淚。

那淚，可以是喜悅、是哀傷、是安慰、是惋惜，也可以什麼都不是，單單只是肯定。對，是肯定。肯定媽媽的才情，肯定媽媽的價值，肯定媽媽不是一個無名無分、無才無德，悄然而來，隨風而逝的塵泥！

「媽，妳就是那朵出污泥而不染的『秋荷』！」沈婷用心在對媽媽說。

在北京，這是第一次舉頒如此盛大的國際性中國書畫獎的頒獎禮。富麗堂皇的阿房宮大旅館的正廳威陽殿裏，冠蓋雲集，藝文鼎盛。幾乎所有藝文界名人都來了，他們不但支持高水準的書畫比賽，喜見藝術新秀脫穎而出，更關心書畫藝術的長存與發展。

席間，人人都在竊問，陸家慈是誰？陸家慈來了沒有？

終於，頒獎禮上，司儀呼出了陸家慈的名字。

只見觀眾席上，一個一身月牙白絲綢衫裙的窈窕女子，蓮步輕移的走上台來。

夢雨荷

她的黑髮鬆鬆的挽起，斜插了一個小小的白玉髮簪。當她低頭領獎的時候，那小小的白玉，映著燈光，輕輕的畫出一條銀虹似的光影，每一個人的心頭。

玉立在台上，那女子幽幽的說：「我叫沈婷，陸家慈是家母。家母是個為愛獻出生命的人。她的『秋荷』，就是她獻給世界的愛。今天是家母逝世十年的忌日，我代替她來此地領獎，家母並願在天之靈安息。」

台上的沈婷，站在掌聲之中，像一朵雨中的白荷。

在沈婷臨下台前，眼尾一掃，好像瞥見一個熟悉的身影，定睛再尋，人已無踪。

由於陸家慈的畫頗獲好評，沈婷遂為母親的畫開個展，並義賣部分作品。

畫展展出一百幅陸家慈水墨遺作，有山水、仕女、花鳥、果蔬，它們或者勁矯健、或逸趣橫生，都別有風味。展出的部分作品全部高價義賣，捐作慈善愛心。

世界各大美術館、收藏家和文人雅士，皆把畫作訂購一空。

就在沈婷匆匆走過角落時，一抬頭，看見自己的那幅「聽雨荷」居然也貼了一條紅紙！

其實，今天的畫展中的第一百零一幅畫作，也是唯一的一幅不是陸家慈的手筆的「聽雨荷」，是沈婷無心插柳的，目的是想讓這幅「聽雨荷」，也能沾染一點母親靈秀之氣。沒想到也會受到青睞！

沈婷走近一看，紅紙上寫著「高君彥先生」。沈婷一顆心立刻怦怦跳個不停。她急步走到櫃台前，詢問那個訂購「聽雨荷」的人，沒想到櫃台的小姐說他剛走。

待沈婷下到旅館正門時，早已不見那人踪影。

她只得落寞地走回飯店。

冷不防，默然低頭的沈婷撞了一個迎面而來的人。

「高君彥！」

「沈婷！」

沈婷情不自禁的投進高君彥的懷抱。

「你到哪裏去了？害我找不到你？我好想你！」

「我看妳忙，所以不打擾妳。」

R492

定價
180元

公主，別走

索冬蘭◎著

她是一個什麼樣的公主啊？竟使計用鐵籠將他擊昏在巷子中！等他在大庭廣眾之下被手下給撿醒時，正是一絲不掛地被捆綁得動彈不得——不管他是不是對她「有點」心動，他發誓，絕不讓他的兇悍妻子送回中原！

他是一個什麼樣的男人呀？不喜歡她就乾脆放了她嘛！何必跟她玩什麼只要她能逃出大門口，就放她回中原的遊戲？她可是二十世紀的現代人哪！要不是跌進黃河，她也不會跌進這亂七八糟的宋紹當冒牌公主。是到了該回去的時候，她卻捨不得這個「古人」……

R494

定價
180元

灰姑娘撞情記

莫 愛◎著

出門前，翻閱星座書的每日運勢，已經成為高二生莫愁的精神早餐。「撞見白馬王子？」她邁向學校邊想，愈想愈覺浪漫。當她的身子就快穿越馬路之際，一輛車風馳電掣的向她狠狠撞來。她在意識消失之前，瞥了撞自己的車一眼。老天，竟然只是中等價位的福特！而著急地矮下身探視，是長得像「灌籃高手」裏的赤木剛憲的肇事者……是不是天妒紅顏？否則撞她的怎會是個大猩猩？好不公平……



現代書報集團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5號10F
電話：(02) 7911193・7918621
郵政信箱：0017944-1 鴻代書報有限公司



小說族叢書 499

九
楓◎著



當鋪令主

笑歡歡

定價：180元

當鋪令主笑歡歡

明金陵有家當舖生意特別興隆，
金拜有位俏姑婆——笑歡歡主理櫃台，
一日，一中年無名氏執手鐲入內典當，
兩人一見鍾情，
令狐過與其師劉伯溫，
專門對付錦衣衛，
錦衣衛統領嚴剛無意中攔走笑歡歡，
令狐連涉險救出笑歡歡，
並表明其本來面目，
兩人遂一同攜手共同懲奸除惡，重整武林……



希代書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5號10F

電話：(02) 7811187-7818621

郵政帳戶：0017844-1 希代書版有限公司

小蠻女單挑

愛情



定價：180元

彤瑋◎著

刁小蠻，國術科之花，武功蓋世無人匹敵，天不怕，地不怕的她，這日竟演成——「俠女瀝水記」。

一場「人工呼吸浪漫情」就這樣發生了。小蠻女與她的初吻受益人，在平靜的校園裡，愛得撲朔迷離、吵吵鬧鬧。一個是年紀輕輕、不識情滋味的小蠻女，一個是「愛就是看她長大」的曉笙哥哥，兩個人該如何將感情轉化成愛情呢？



希代書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3號2
電話：(02)2911197・2918621
郵政帳戶：0017944-1 希代書版有限公司



小說族叢書 498

玉萍◎著



核爆姑奶奶

定價：180元

一個小混混看梵梵事無雙便跟蹤她，
沒想到對了她，
才發現這女人難喝醉，舉動功夫悠著了得，
才驚覺碰到了，
令黑白兩道聞風喪膽的「小型核爆姐」，
這位「核爆姑奶奶」天不怕地不怕，
卻對這位遠從異國關老大白景凡的貼身保護，
連連任職推拒再三，
連連聲稱校長出馬拉下老臉找託才勉強點頭，
梵梵事無雙天下只聽決定周周客客應對，
因為她怕面對白景凡，
這位初戀情人……



希代書版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號15樓1507
電話：(02) 2611337~2611331
郵政信箱：2217844-1 希代書版有限公司

冷面將軍 頑皮妻

定價：80元



「你……你……」她，你這身子才像個姑娘家呢！」
白蘭的丈夫，一個英俊瀟灑的軍人，他正用他那雙深邃的眼睛，注視著她。
白蘭，一個美麗的女子，她正用她那雙深邃的眼睛，注視著他。
這是一個關於愛與恨的故事，這是一個關於一個將軍和他的妻子的故事。
白蘭，一個美麗的女子，她正用她那雙深邃的眼睛，注視著他。
這是一個關於愛與恨的故事，這是一個關於一個將軍和他的妻子的故事。
白蘭，一個美麗的女子，她正用她那雙深邃的眼睛，注視著他。
這是一個關於愛與恨的故事，這是一個關於一個將軍和他的妻子的故事。

現代書局出版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1號

電話：(02)7911921-791921

郵政帳戶：0017944-1 現代書局有限公司

張敬◎著

小說不祇是小說

'97 希代全書系藝文小說全新引爆
讓您擁有意想不到的 Super 驚喜!!

請密切注意：

- 一、李葳「顛覆夜上海」系列
- 二、齊萱「念奴嬌」系列
- 三、謝上薰「巧仙秦寶寶」系列
- 四、李霖「夢幻之星」系列
- 五、天晶「謎樣佳人」系列
- 六、林芷薇「水晶奇緣」系列
- 七、沈郡「莫里傳奇」系列

系列「尋寶」活動已熱熱烈烈從 97 年元月起陸續展開！是什麼樣的「尋寶」活動呢？趕快翻看希代藝文小說就知道啦！諸多的寶藏（價值不菲市場少見的帥氣背包、遠從日本蒐購而來的漂亮娃娃、特地為您訂做的陶杯、過海來台的個性手錶……）等著您來享哦！

一次難得的機會，幸運之星可能就是您（妳）！！

詳細活動辦法，請見上列七系列之書。



希代書報集團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5號18F

電話：(02) 7911191・7918621

郵政帳戶：0017944-1 希代書報有限公司

有血統證明書的天后級作家——李蕓

97年之作——

「顛覆夜上海」系列	第一部	東方靈遇上西方紅	閱讀目錄
	第二部	越夜越浪漫	
	第三部	五分鍾佳偶	
	第四部	小女子情夫	

顛覆夜上海，爲啥要顛覆呢？

爲了看「自己的才華」不順眼！

爲了想挑戰你的Taste而來！

緣起

有一天李蕓的電腦當機，上帝在一秒鐘之內摧毀了她十萬字大作之際，她頓時感嘆「人生是黑白的」，決心出去走走，走在很多人都不知道的登輝大道，突然出現一個似獸像龍的紅龍（非余天家那種），牠彷彿跟李蕓比畫著唇語，交付了一個重大的使命……故事就是「阿捏來發生」……

參加辦法：

「尋找李蕓」活動，請把每本書看完，細數第一章至第十章（正文），一共出現幾個「李蕓」個別寫在明信片上，寄至台北市內湖區新明路174巷15號10樓，希代書版股份有限公司收。四次機會，請勿錯過。

禮 物：

希代打破甲午戰爭之後百年的僵局，特由豐川悅司的故鄉，包機空運來台之大禮。數量十大件，只夠十個人。（孕婦只能算一個。）

活動時間：

86年元月起至7月爲止。

贈獎方式：守著電話。

典雅女子——

唐彭

文藻流露優雅秀麗的氣質內涵；

深情滿懷，悲天憫人。

抱夢聽雨荷

沈坤剛歡度十八歲生日，
正沈浸在準備與男友赴美讀書的喜悅裏，
突來青天霹靂，
雙親被自家塌樓壓死。
在災難的急救現場上，
出現白腦是沈坤父親的妻兒，
指責沈坤母親霸佔占別人丈夫。
嬌嬌女頓時成了私生女，
獨自赴美，男友在其家人的刻意隱瞞下，
與沈坤斷了音訊。
沈坤在諸多打擊下，
一方面夜間在學院進修，
一方面白天努力工作自力更生，
但父親的正室卻屢次散布謠言、找打手，
從中破壞沈坤的工作及生活，
孤苦無依的沈坤該如何面對未來，
排除萬難獲得幸福？

現代世紀集團

品質保證



ISBN 957-716-770-3

NT\$180



9 789577 167705

